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天风证券

二〇二一年五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政策波动风险	公司所属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是国家政策鼓励产业，其发展与宏观经济政策息息相关。国家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给予了高度的重视，以工信部为首的有关政府部门陆续出台了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政策，为行业创造了难得的商业机会。但目前世界经济形势总体上较为严峻和复杂，我国经济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的矛盾和问题仍较突出，经济下行压力和成本上涨压力并存。若宏观经济状况恶化或政策出现不利变化，下游客户需求疲软，可能导致公司业务规模萎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维、赵颖合计持有公司 96.00% 股份。足以控制和支配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员的选任，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对本公司的管理层人员选任、生产经营决策、股利分配政策和兼并收购活动等造成重大影响，可能会对公司的整体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挂牌后，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以提高管理人员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新的制度实施时间较短，同时，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逐步扩大，亦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公司治理在短期内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2019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191200199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0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编号为津 RQ-2019-0013 的《软件企业证书》，2018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编号为津 RC-2018-0487 的《软件产品证书》，公司享受如下税收优惠政策：1、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019 年、2020 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2021 年至 2023 年享受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软件产品证书登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3、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4、自 2019

	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的税收优惠。如果国家上述有关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公司税收支出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研发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继承性较强等特点。公司从事的软件研发业务综合技术含量高,要求公司精确把握软件行业的发展趋势,通过不断升级或研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若公司不能及时将最新技术研发成果予以转化应用,或在研发方向等决策上出现重大失误,将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技术人员流失及短缺风险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为科技型高素质人才,员工的稳定性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至关重要,如果员工流动频繁,尤其是技术人员的流失,将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技术人员的需求将逐步增加,如果不能及时聘任适岗的技术人员,公司将面临技术人员短缺进而拖累业务增长的风险。
公司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目前还处于成长阶段,受制于人力、资金等资源限制,公司业务规模和收入规模均较小。2020年度、2019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14,263,574.61元、9,481,348.49元,与同行业知名公司相比,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相对较小,存在体量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的金额占公司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60.00%,由于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开发现有客户需要或持续获取新客户,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2020年度、2019年度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为50.43%、80.21%,公司存在主要供应商较为集中的风险。公司2020年度、2019年度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为50.43%、80.21%,虽然呈下降趋势,但报告期内占比仍超过50.00%,公司存在主要供应商较为集中的风险。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王维、赵颖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年3月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不会投资、收购、经营、发展任何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其他活动，以避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对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出现的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将有竞争的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或作为出资投入公司，并将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 4、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承诺主体名称	王维、赵颖、佟国伟、佟鑫、张旭、姚全全、韩宇、赵春晖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3 月 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人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不会投资、收购、经营、发展任何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其他活动，以避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对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出现的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将有竞争的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或作为出资投入公司，并将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 4、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承诺主体名称	王维、赵颖、佟国伟、佟鑫、张旭、姚全全、韩宇、赵春晖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3 月 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2、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公司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5、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该承诺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承诺主体名称	王维、赵颖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3 月 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公司股份。公司挂牌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股份，并且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则对股份锁定的规定执行。
承诺主体名称	王维、赵颖、佟国伟、佟鑫、张旭、姚全全、韩宇、赵春晖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3 月 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本人未与其他公司签订竞业禁止类的协议或者条款，未与其他公司签订保密协议。本人确认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承诺主体名称	王维、赵颖、佟国伟、佟鑫、张旭、姚全全、韩宇、赵春晖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3 月 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诚信状况作出如下声明： 1、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最近 24 个月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章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2、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3、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最近 24 个月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4、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形。 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并将承担由声明不实导致的一

	切法律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王维、赵颖、佟国伟、佟鑫、张旭、姚全全、韩宇、赵春晖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3 月 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截至本声明签署日，本人未在公司之外的其他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领取薪酬。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3
一、 基本信息	13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4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6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9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4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7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29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8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2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50
五、 经营合规情况	55
六、 商业模式	56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57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6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6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6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67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7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8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68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69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69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71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74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7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6
一、 财务报表	76
二、 审计意见	86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6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97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9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08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17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21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22
十、	重要事项	126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26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26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28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28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30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132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33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33
	主办券商声明	134
	律师事务所声明	135
	审计机构声明	137
	评估机构声明	138
第七节	附件	139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滨中科讯	指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滨中有限	指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金电联行	指	金电联行（北京）信息技术以下公司
天津地铁	指	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翔维科技	指	天津市翔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精一科技	指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海恒供应链	指	天津海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中铁（天津）	指	中铁（天津）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交三公司	指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明证智能	指	明证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芯酷创意	指	天津芯酷创意生产力促进有限公司/天津芯酷大数据有限公司
英来特	指	天津英来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英阳技术	指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英阳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室
上海嵩临	指	上海嵩临电子科技中心
曼大智能	指	山东曼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思迈奥电子	指	深圳市思迈奥电子有限公司
嘉浩绿建	指	天津嘉浩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宇泰信息	指	天津宇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新夸克	指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夸克科技咨询工作室
滨海新都市	指	天津滨海新都市投资有限公司
新世纪检验	指	新世纪检验验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公司章程规定的人员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中喜、会计师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会计师
锦天城、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
华夏金信、评估师	指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资产评估师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专业释义		
APP	指	即手机软件，主要指安装在智能手机上的软件，完善原始系统的不足与个性化。
云平台	指	信息化领域正在研发的基于云提供的服务，各种软件运行在服务器上，客户端通常为简单的浏览器或简易客户端，可以节约用户成本，便于维护和拓展。
智慧城市	指	即 Smart City，利用各种信息技术或创新意念，集成城市的组成系统和服务，以提升资源运用的效率，优化城市管理和服务，以及改善市民生活质量。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5WJMU35	
注册资本	5,000,000	
法定代表人	王维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2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住所	天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大唐总部基地东区 4-2、4-3	
电话	022-25230706	
传真	022-25230706	
邮编	300270	
电子信箱	Service@bitsino.tech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佟鑫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1	软件开发
	I6513	应用软件开发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7	信息技术
	1710	软件与服务
	171012	软件
	17101210	应用软件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1	软件开发
	I6510	软件开发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电子信息技术、环保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技术、数据处理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会议服务；市场调查；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包装材料、办公用品、纸制品、音响设备、摄影器材、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批发兼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通讯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滨中科讯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5,000,000
每股面值（元）	1
挂牌日期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的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控 制人、一致行 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 承等原因而获得 有限售条件股票 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 数量(股)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王维	2,550,000	51.00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赵颖	2,250,000	45.00	是	是	否	0	0	0	0	0
3	邢万芬	200,000	4.00	否	否	否	200,000	0	0	0	0
合计	-	5,000,000	100.00	-	-	-	200,000	0	0	0	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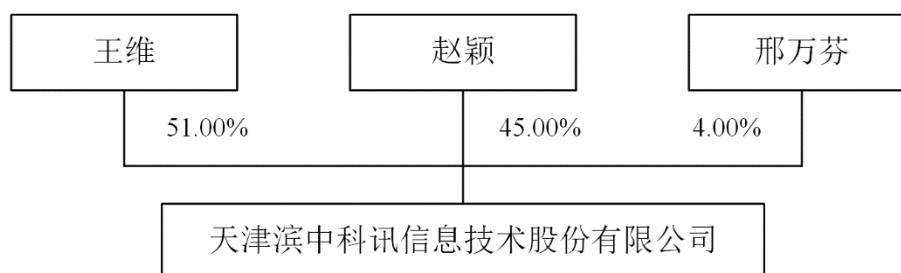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2017年9月22日，有限公司成立时，丁逸潇持有90.00%股权，王维持有5.00%股权，丁逸潇持有90.00%股权中50.00%股权系为王维代持、40.00%股权系为赵颖代持，因此公司成立时王维持股比例实际为55.00%，赵颖持股比例实际为40.00%；2020年2月24日，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后，佟国伟持股比例为50.00%，赵颖持股比例为45.00%，王维持股比例5.00%，佟国伟所持股份实际亦是为王维代持，因此，2020年2月24日，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后王维持股比例实际为55.00%，赵颖实际持股比例为45.00%；2020年4月1日，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后，股权代持全部还原，王维持股比例为51.00%、赵颖持股比例为45.00%，2020年12月30日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王维持股比例为51.00%、赵颖持股比例为45.00%。

同时，有限公司阶段，王维历任有限公司监事、执行董事，股份公司成立后，王维任董事、总经理。

综上所述，王维最近两年持股比例一直高于51.00%，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产生支配或者重大影响，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选任享有决策权，因此可以认定王维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且最近两年保持稳定。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维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0年10月21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1年10月至2009年11月历任天津市河北区建昌医院护士、护士长，1998年9月至2000年7月就读于北京协和医科大学护理专业，2005年9月至2009年7月就读于北京大学医学部护理专业，2009年12月至2010年2月待业，2010年3月至2014年4月任北京中健医疗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5月至2016年11月任天津河东美莱医学美容医院医疗部主任，2017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滨中有限执行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滨中科讯董事、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2017年9月22日，有限公司成立时，丁逸潇持有90.00%股权，王维持有5.00%股权，丁逸潇持有90.00%股权中50.00%股权系为王维代持、40.00%股权系为赵颖代持，因此公司成立时王维持股比例实际为55.00%，赵颖持股比例实际为40.00%；2020年2月24日，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后，佟国伟持股比例为50.00%，赵颖持股比例为45.00%，王维持股比例5.00%，佟国伟所持股份实际亦是为王维代持，因此，2020年2月24日，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后王维持股比例实际为55.00%，赵颖实际持股比例为45.00%；2020年4月1日，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后，股权代持全部还原，王维持股比例为51.00%、赵颖持股比例为45.00%，2020年12月30日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王维持股比例为51.00%、赵颖持股比例为45.00%。

赵颖与王维持股比例接近，为稳定公司控制权，双方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从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情况来看，双方的表决意见均一致，同时，有限公司阶段赵颖任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长。

综上所述，王维、赵颖合计持股比例一直高于95.00%，二人可以共同控制公司，为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王维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51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1年10月至2009年11月历任天津市河北区建昌医院护士、护士长，1998年9月至2000年7月就读于北京协和医科大学护理专业，2005年9月至2009年7月就读于北京大学医学部护理专业，2009年12月至2010年2月待业，2010年3月至2014年4月任北京中健医疗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5月至2016年11月任天津河东美莱医学美容医院医疗部主任，2017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滨中有限执行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滨中科讯董事、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赵颖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58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1985年7月至2018年6月任天津出版传媒集团新蕾出版社任编辑，2018年7月至2018年8月待业，2018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滨中有限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滨中科讯董事长。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3年，2020年10月26日至2023年10月25日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王维	2,550,000	51.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赵颖	2,250,000	45.00%	境内自然人	否
3	邢万芬	200,000	4.00%	境内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2、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王维与公司股东邢万芬系婆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王维	是	否	否	不适用
2	赵颖	是	否	否	不适用
3	邢万芬	是	否	否	不适用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自设立以来共发生过 2 次股权转让，公司股权变更情况如下：

1、2017 年 9 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7 年 8 月 29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告知书》（1201161503984443866 号）：告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名称自主申报已完成，保留至 2017 年 9 月 18 日。

2017 年 9 月 15 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筹）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公司章程，选举丁逸潇为公司执行董事，王维为公司监事。

2017 年 9 月 22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116MA05WJMU35 的《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丁逸潇	4,500,000.00	90.00
2	王维	250,000.00	5.00
3	邢万芬	250,000.00	5.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2、2020 年 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0年2月24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丁逸潇将其持有的公司40.00%股权0元转让给赵颖，将其持有的公司50.00%股权0元转让给佟国伟，股东邢万芬将其持有的公司5.00%股权0元转让给赵颖。

2020年2月24日转让方丁逸潇分别与受让方赵颖、佟国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方邢万芬与受让方赵颖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前述股权进行了转让。

2020年2月24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新的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权变更后，股东王维认缴出资额25万元，持股比例5.00%，股东赵颖认缴出资额225万元，持股比例45.00%，股东佟国伟认缴出资250万元，持股比例为50.00%。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佟国伟，选举佟国伟为执行董事，原监事不变，原章程废止，启用新章程。

2020年2月24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佟国伟	2,500,000.00	50.00
2	赵颖	2,250,000.00	45.00
3	王维	250,000.00	5.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3、2020年4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0年4月1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佟国伟将其持有的公司46.00%股权0元转让给王维，将其持有的公司4.00%股权0元转让给邢万芬。

2020年4月1日转让方佟国伟与受让方王维、邢万芬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就前述股权进行了转让。

2020年4月1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新的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权变更后，股东王维认缴出资额255万元，持股比例51.00%，股东赵颖认缴出资额225万元，持股比例45.00%，股东邢万芬认缴出资20万元，持股比例为4.00%。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维，选举王维为执行董事，邢万芬为监事，原章程废止，启用新章程。

2020年4月1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王维	2,550,000.00	51.00
2	赵颖	2,250,000.00	45.00
3	邢万芬	200,000.00	4.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4、2020年10月，有限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实缴

截至2020年10月26日，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缴完成，实缴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维	2,550,000.00	2,550,000.00	51.00	货币
2	赵颖	2,250,000.00	2,250,000.00	45.00	货币
3	邢万芬	200,000.00	200,000.00	4.00	货币
合 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上述注册资本实缴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审验，并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出具中兴财光华（津）审验字（2020）第 03006 号《验资报告》。

5、2020 年 12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20 年 12 月 23 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一致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0 日，天津天财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天财审字（2020）第 061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8,894,170.71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华夏金信评报字[2020]313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改制项目所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值确认为 9,157,946.29 元。

2020 年 12 月 30 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8,894,170.71 元折股，按 1.7788: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本 5,000,000 股，溢价部分 3,894,170.71 元计入资本公积，各发起人以有限公司净资产作为出资投入公司，持股比例不变。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天财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天财验字（2020）第 00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企业账面净资产折合的股本 5,000,000.00 元。

2020 年 12 月 30 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

2020 年 12 月 30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116MA05WJMU35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量（股）	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维	2,550,000	51.00	净资产折股
2	赵颖	2,250,000	45.00	净资产折股
3	邢万芬	200,000	4.00	净资产折股
合 计		5,000,000	100.00	—

根据《证券法》第一百六十条“从事其他证券服务业务，应当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备案。”由于公司股改时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不符合该条要求，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天津天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津天财审字（2020）第 061 号《审计报告》及津天财验字（2020）第 009 号《验资报告》进行复核，并对公司申报报表进行审计。

202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股改审计报告之复核报告并按复核报告净资产调整资本公积的议案》《关于确认股改验资报告复核报告的议案》。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复核并出具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复核报告（中喜专审字【2021】第00344号）、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复核报告（中喜专审字【2021】第00345号），公司经复核后的账面净资产为8,410,280.04元，公司按复核后的净资产调整了会计报表，即按1.6821: 1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5,000,000.00股，溢价部分3,410,280.04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调整不影响股本，故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丁逸潇与赵颖、王维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签订了代持协议，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成立时，丁逸潇所持股系为其母赵颖及王维代持，2020 年 2 月 23 日，丁逸潇与赵颖签了解除代持协议，丁逸潇与王维、佟国伟签订了转代持协议，2020 年 2 月 24 日，丁逸潇将其所持 40.00%股权转让给其母亲赵颖，解除了代持，并按转代持协议的约定，将为王维代持的 50.00%股权转让给王维的丈夫佟国伟代持，本次转让完成后，丁逸潇为赵颖代持的股权已经还原，为王维代持的股权转为由佟国伟代持。2020 年 3 月 31 日，佟国伟与王维、邢万芬签了解除代持及股权转让协议，2020 年 4 月

1 日，佟国伟将其持有的 46.00%股权转让给王维，并按解除代持及股权转让协议将 4.00%股权转让给邢万芬，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佟国伟替王维代持的股权已经还原。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赵颖	董事长	2020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中国	无	女	1963年6月	本科	无
2	王维	董事、总经理	2020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中国	无	女	1970年10月	本科	无
3	佟国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0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12月	本科	无
4	佟鑫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20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中国	无	女	1988年1月	本科	无
5	张旭	董事	2020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94年6月	本科	无
6	姚全全	监事会主席	2020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88年12月	本科	无
7	韩宇	监事	2020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96年4月	本科	无
8	赵春晖	职工代表监事	2020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中国	无	女	1986年6月	本科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赵颖	1985年7月至2018年6月任天津出版传媒集团新蕾出版社任编辑，2018年7月至2018年8月待业，2018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滨中有限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滨中科讯董事长。
2	王维	1991年10月至2009年11月历任天津市河北区建昌医院护士、护士长，1998年9月至2000年7月就读于北京协和医科大学护理专业，2005年9月至2009年7月就读于北京大学医学部护理专业，2009年12月至2010年2月待业，2010年3月至2014年4月任北京中健医疗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5月至2016年11月任天津河东美莱医学美容医院医疗部主任，2017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滨中有限执行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滨中科讯董事、总经理。
3	佟国伟	1993年9月至1996年3月任鞍山证券天津营业部上交所场内交易员，1996年5月至1998年7月任武汉国投证券天津营业部研发部长，1998年8月至2003年5月任辽宁证券天津营业部研发部长，2003年6月至2010年3月历任宝力豪健身（中国）连锁机构发展部经理、首席执行官，2010年4月待业，2010年5月至2018年12月任天津嘉浩绿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0年11月，任滨中有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0年12月至今任滨中科讯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4	佟鑫	2013年8月至2018年3月天津米兰世家家具有限公司综合办经理，2018年4月至2018年10月待业，2018年11月至2018年12月任天津信立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3月待业，2019年4月至2020年8月天津盈翔鑫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20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滨中有限人事专员，2020年12月至今任滨中科讯董事、董事会秘书。
5	张旭	2016年7月至2017年1月任上海诚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支持，2017年2月待业，2017年3月至2017年10月任天津华夏通运科技有限公司驻场运维工程师，2017年11月待业，2017年12月至2020年10月任宇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网络工程师，2020年10月至2020年11月任滨中有限网络架构师，2020年12月至今任滨中科讯董事。
6	姚全全	2015年5月至2016年3月任北京九天汇通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java 工程师，2016年4月至2017年3月任北京华通京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java 工程师，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北京天景隆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java 工程师，2018 年 5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滨中有限 java 工程师，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滨中科讯监事会主席。
7	韩宇	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北京陌陌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审核员，2019 年 3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天津投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助理分析师，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滨中有限弱电工程助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滨中科讯监事。
8	赵春晖	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易特集团有限公司文档工程师，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天津海汇互联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产品助理，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1 月待业，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滨中有限项目助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滨中科讯监事。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166.85236	341.19977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58.940137	186.6476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58.940137	186.647625
每股净资产（元）	1.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7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39%	45.30%
流动比率（倍）	4.39	3.66
速动比率（倍）	4.10	3.31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26.357461	948.134849
净利润（万元）	172.292512	208.590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2.292512	208.59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7.03	208.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7.03	208.59
毛利率（%）	30.54%	44.38%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42.09%	253.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3.70%	253.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61	9.81
存货周转率（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6.187513	-185.847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4	

注：计算公式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 14、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 = E_0 + P_1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

其中：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₀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k为发生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天风证券
法定代表人	余磊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联系电话	027-87617092
传真	027-87618863
项目负责人	张千帆
项目组成员	张千帆、邹万鹏、彭筱悠、马蜜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功耘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9、11、12层
联系电话	021-20511000
传真	021-20511999
经办律师	杨莹、胡德莉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联系电话	010-67085873
传真	010-67084147
经办注册会计师	陈翔、吴丹江

(四) 资产评估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施耘清
住所	天津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803 室
联系电话	022-88238268
传真	022-88238268
经办注册评估师	张莹、国栋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软件开发	为用户定制化开发计算机应用软件、信息系统或者设备中嵌入的软件、移动端 APP、网络平台等
信息系统集成	为用户提供信息系统需求分析和系统设计，并通过计算机网络技术和软件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的服务
运维服务	为用户提供网络、服务器、服务的生命周期各个阶段的运营与维护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电子信息技术、环保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技术、数据处理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会议服务；市场调查；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包装材料、办公用品、纸制品、音响设备、摄影器材、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批发兼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通讯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为国内智慧城市信息化综合服务商，主要为企事业单位提供集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运维服务为一体的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主要涉及工地施工、城市环保、污染物管理等领域的信息化管理。公司主营业务分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运维服务三大类。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分属，公司所属行业为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1 软件开发-I6513 应用软件开发，公司所属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21】第 00143 号”《审计报告》，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481,348.49 元、14,263,574.61 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明确，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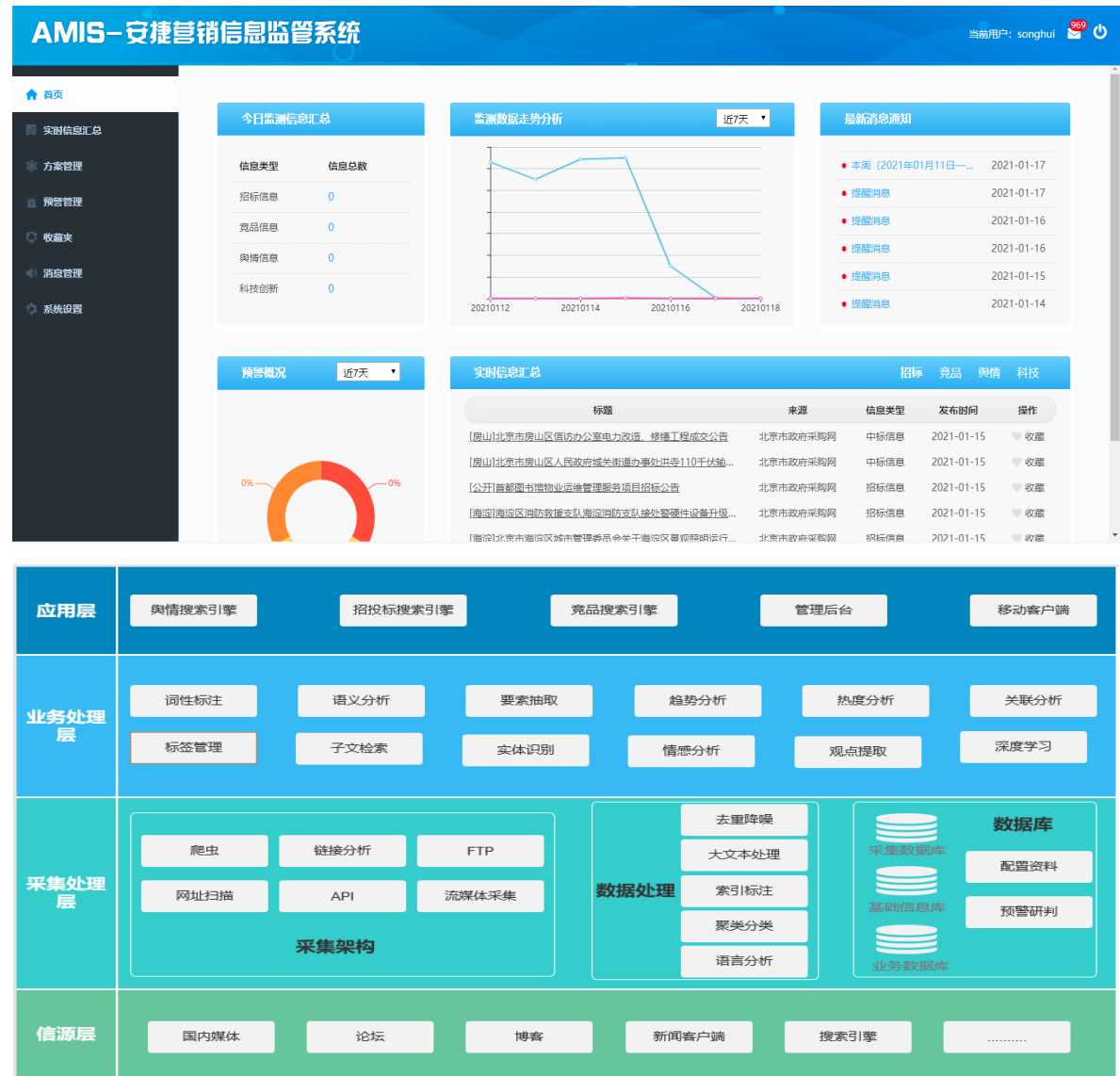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分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三大类。

1、软件开发

1.1 舆情监测管理系统

舆情监测管理系统实现给企业提供市场招投标及舆情信息的监测预警、智能分析、辅助决策等功能，市场信息的监测需要保证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系统整体设计是通过 APP 展示前台和 PC 管理后台共同实现的。系统将监测和汇总信息通过 APP 推送给用户，满足用户对监测信息及分析结果的浏览、预警提醒、消息查看等需求。方便市场人员及时接收信息，跟踪项目近况。此外，管理人员可通过 PC 后台实现系统的基础配置，监测方案及策略的调整。通过 APP 前台和 PC 管理后台

实现系统的双向管控。系统的监测方向：包含招标信息监测、竞品信息监测、舆情信息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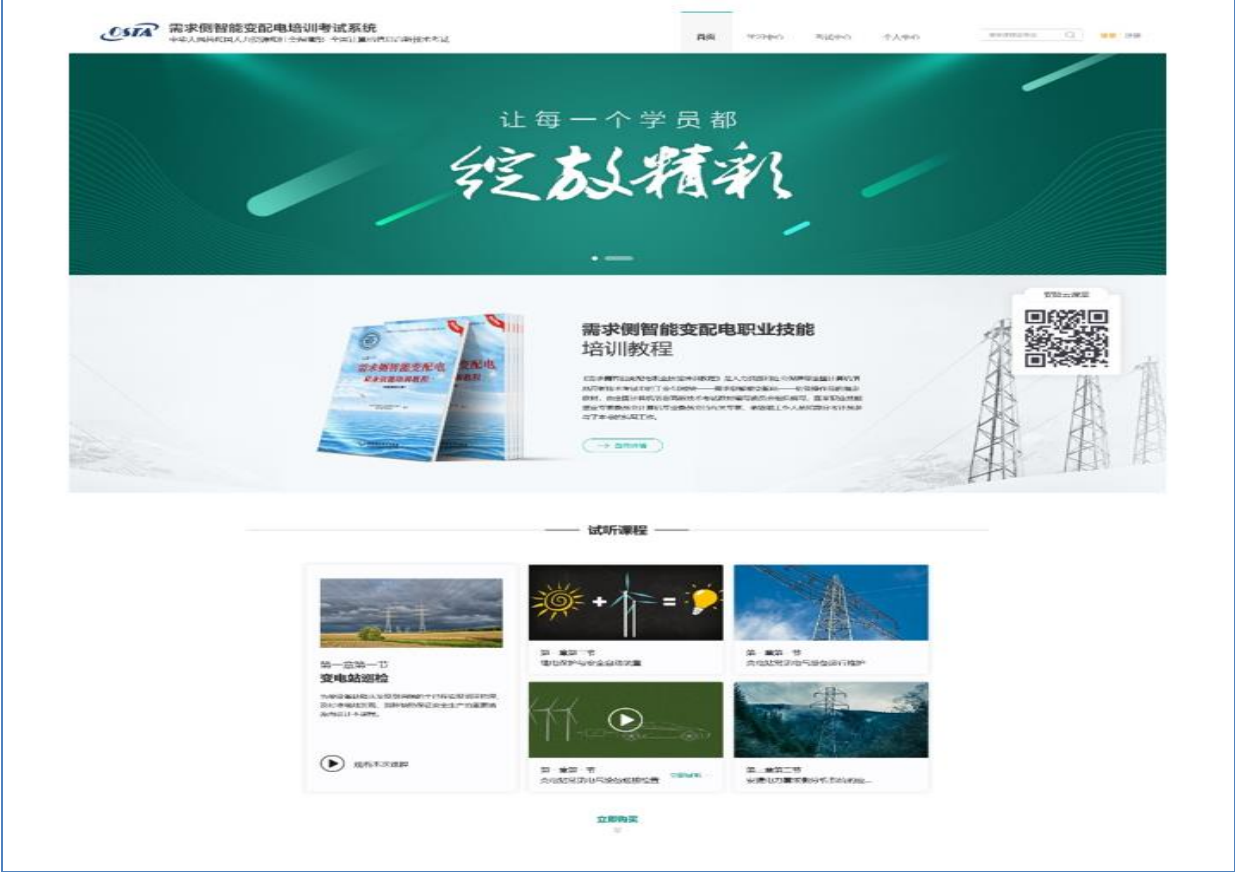
1.2 船舶和港口污染物监管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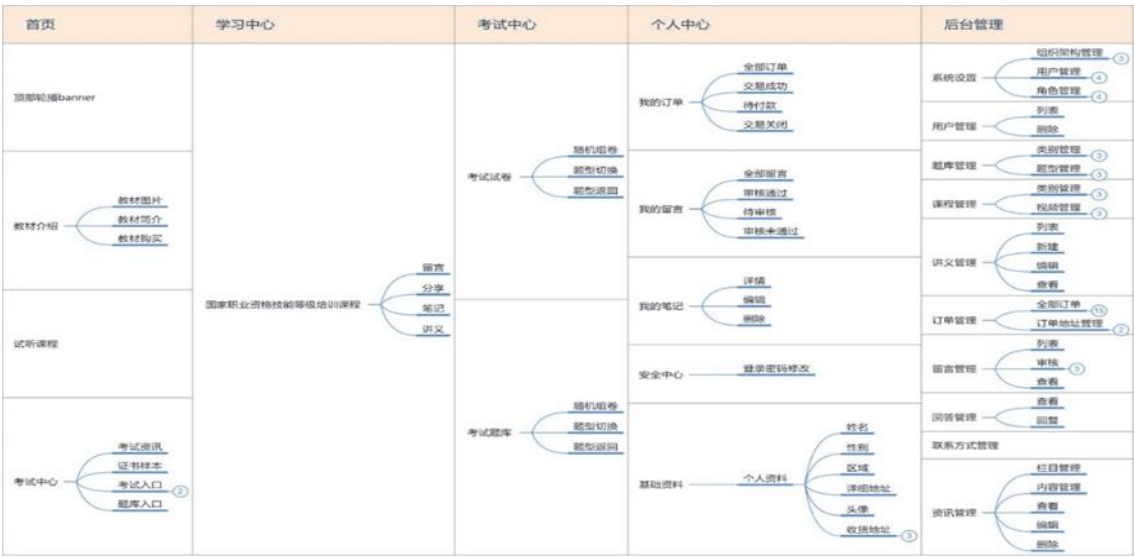
船舶和港口污染物监管系统以“数据监管”为核心，基于 B/S 系统体系架构开发，并依托网络技术、及数据库技术，实现信息融合、查询、监控，为每一个电子联单提供全面的信息化数据，实现污染物监管机制。系统贯穿于污染物始终，包括接收、转运、处置等各环节。通过污染物数据库，全过程严格控制，建立了一个完整的工作链的污染物流转控制体系。实现对污染物处理全流程的无缝监管，使得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的监管形成闭环。并可确保流过程的高质量数据交流，做到有证可依，追溯可查的标准。



1.3 培训考试管理系统

培训考试管理系统集课程学习与模拟考试为一体，用户通过注册登录，报名交费后，即可以在PC端进行相应的课程学习与考试练习，学习与考试可同步进行，无先后顺序之分。用户可在系统中作答，输入正确答案后，方可点击显示正确答案进行核对，自行评估考试分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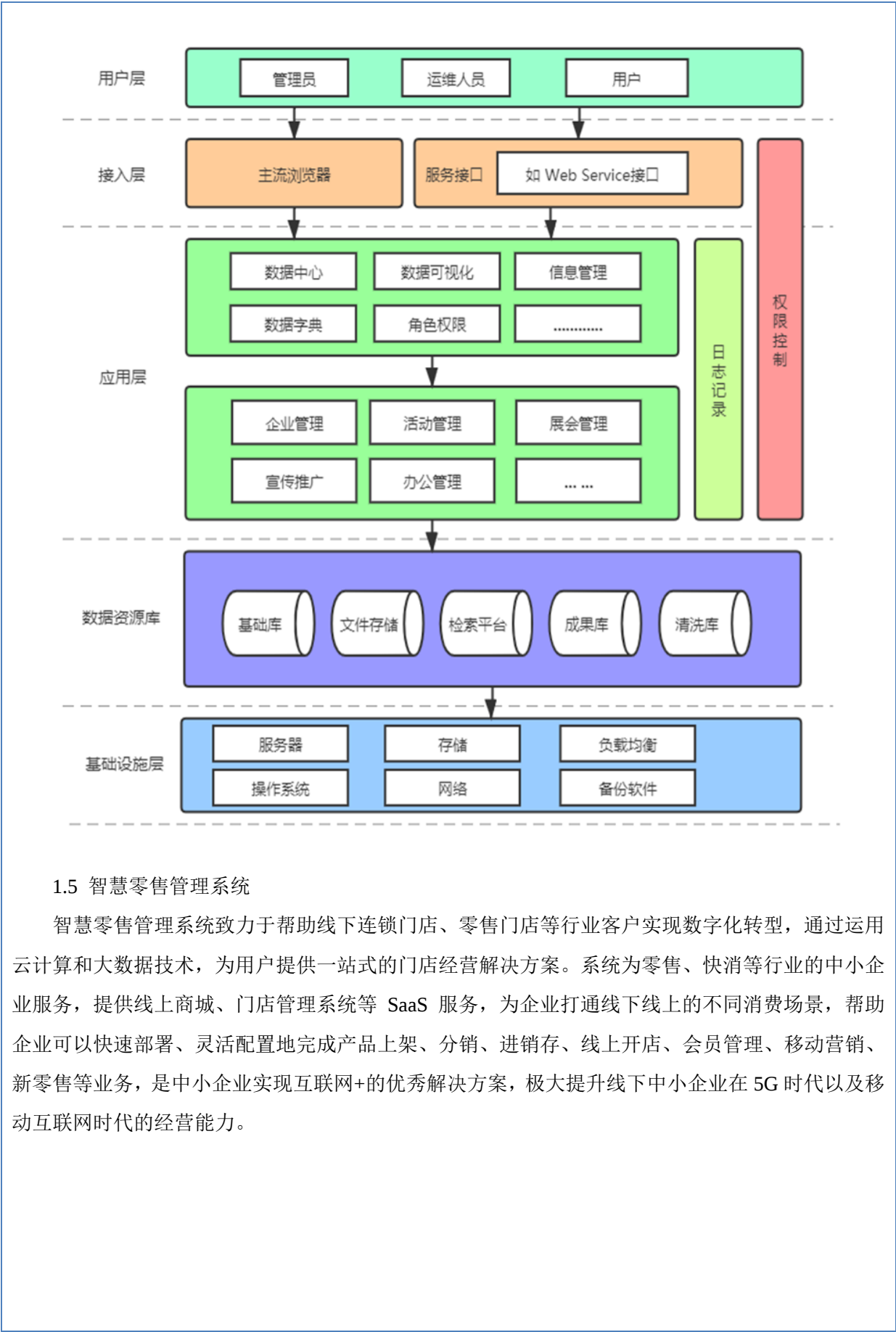




1.4 贸易促进中心 CRM 管理系统

贸易促进中心 CRM 系统完善并规范数据库管理，定义完整的企业集合；实现企业信息的集中管理，从而建立企业的全信息（企业台帐）。由此，可以对企业的各项信息进行关联设计，从而实现各项业务的关联及数据的关联，进一步实现整体业务流程的精细化管理。此外，系统将实现数据的可视化管理，对一定周期内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管理者亦可根据需要，将所需的数据进行报告报表生成和导出，分析均以图表、数据相结合的方式呈现，便于系统管理者解读数据及工作汇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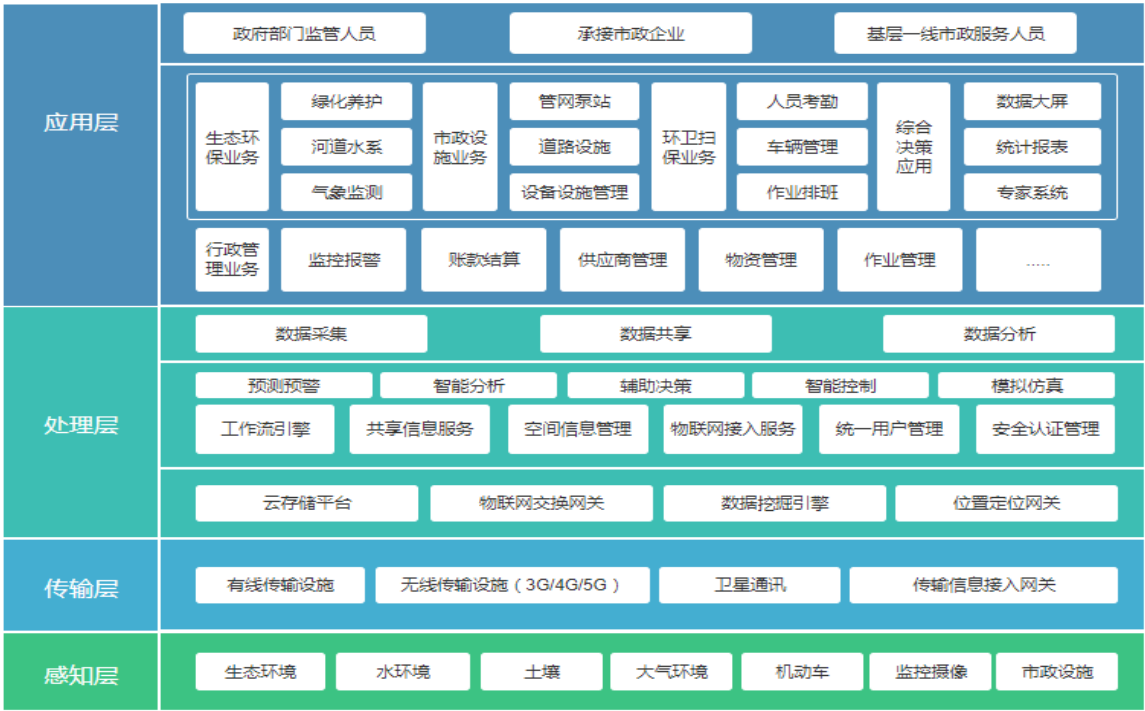


升降机状态监测等。可实现管理者通过平台实现过程数字化、结果可视化、管理数据化，为现场施工安全、质量、进度管理提供数据支撑，实现信息化、智能化、标准化管理的工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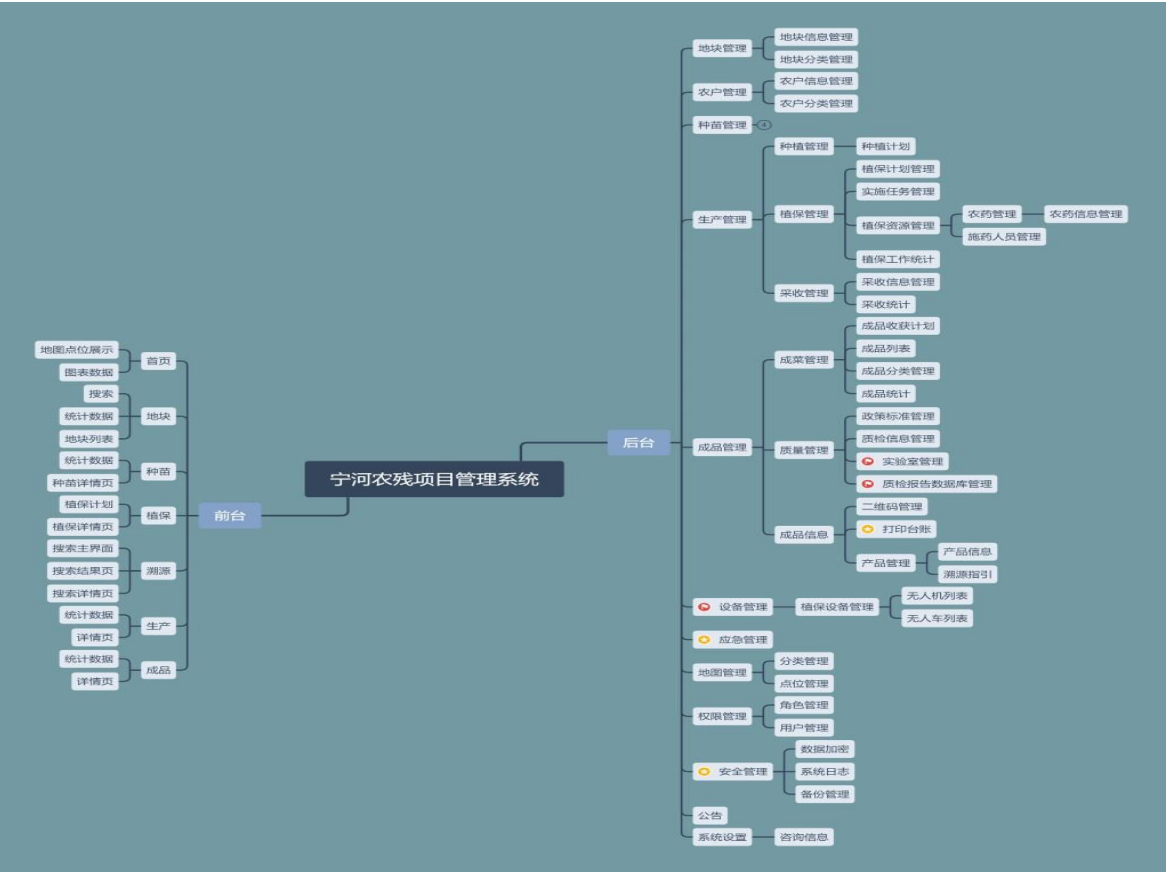
2.2 智慧城市基础设施管控云平台

智慧城市基础设施管控云平台是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GIS 等先进信息技术，构建一个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的市政管理平台，对城市燃气、电力、供排水、热力、水利、综合管廊、环保等进行统一管控，实现城市基础设施及资源的动态感知、集中监控、智能报警、诊断分析、远程运维、在线模拟、输配管理、实时协调，实现城市指挥中心的统一调度、智能联动、快速响应，提高城市的市政管理水平。公司产品分为三个主要核心领域方向，分别是：生态环保、市政设施、环卫扫保。主要实现以下核心功能：数据驾驶舱、视频监控、报警预警、作业管理、物资管理、统计报表、生态环保管理、环保扫保管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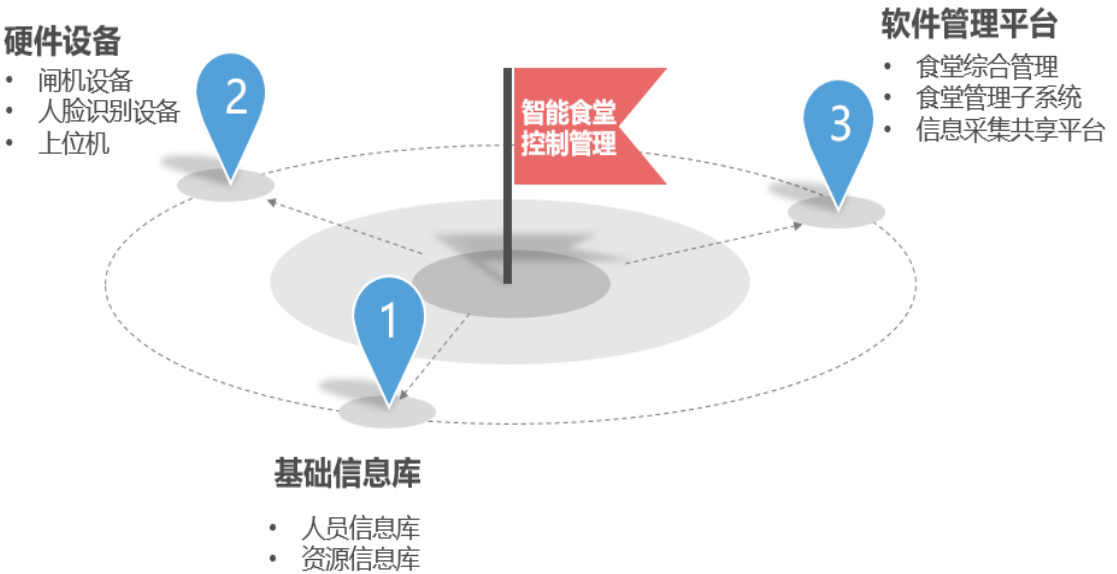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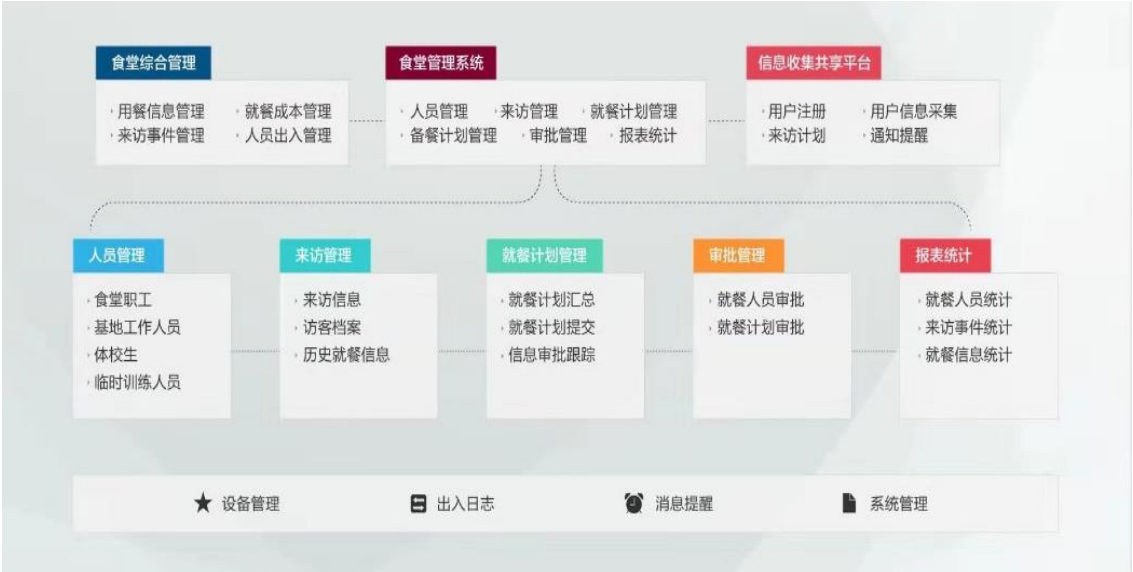
2.3 蔬菜质量安全监管追溯系统

蔬菜质量安全监管追溯系统具备 10 个核心功能模块，对宁河区示范地块蔬菜全生命周期的每个生长节点进行信息化、智能化管理，包括规划种植计划任务、植保计划任务、采收计划任务管理；通过前端摄像头，可实现实时监控；通过采集蔬菜在生长、加工、仓储、检测等环节的相关数据，为蔬菜产品建立可视化产品档案，并生成唯一身份二维码，进行产品的查询及可追溯。



2.4 体育局食堂管理系统

体育局食堂管理系统结合食堂的管理诉求，需要通过软硬结合的方式共同控制食堂的出入情况，开发软件管理系统与硬件设备进行互联互通，从而实现精准备餐、智能管理、控制成本、减少浪费，提升食堂的综合管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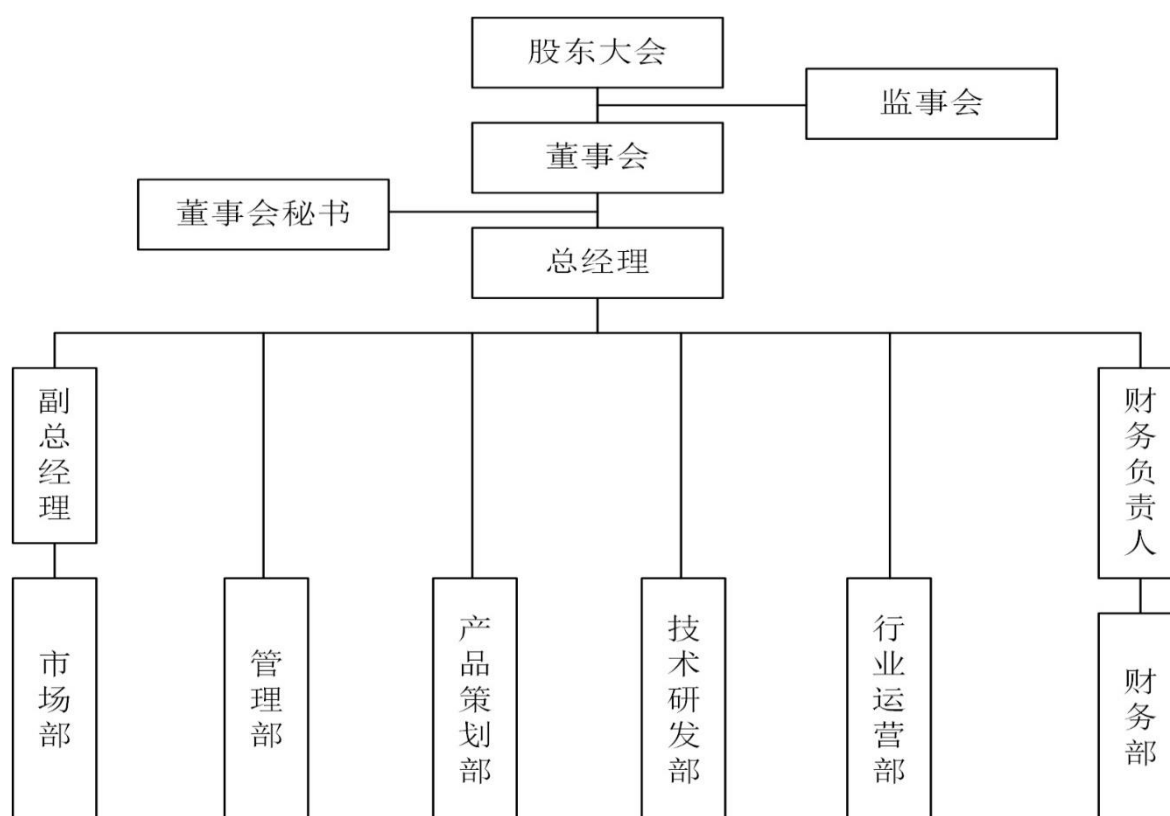


3、运维服务

公司运维服务是指为客户提供包含网站、CRM 系统、微信小程序等各类信息技术产品的运营和维护服务，主要利用电话、邮件、微信、现场等多种方式，提供对上述产品的日常运营、维护、定期检查、功能变更、版本升级及故障处理等服务，保证产品的正常运行，提升客户的用户体验度。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市场部：主要负责制定和实施销售计划、营销策略；巩固维系现有客户、开辟新的目标市场，建立客户档案；进行市场调研、预测。

管理部：负责行政、后勤、档案管理、企业文化建设、法务风控、行政采购等综合事务。

产品策划部：负责项目的定位与策划报告的撰写；负责产品推广与执行；负责产品创意与推广策略的制定；根据公司有关经营发展战略，制订年度、季度、月度推广方案，制定各个阶段的推广计划，制订相应的推广策划方案。

技术研发部：主要负责根据公司业务规划，对软件开发新技术、新方法进行研究，提高软件开发效率和代码质量；负责公司各类软件产品及平台的设计、开发测试；平台所需软、硬件的验证、集成、测试，内部培训及技术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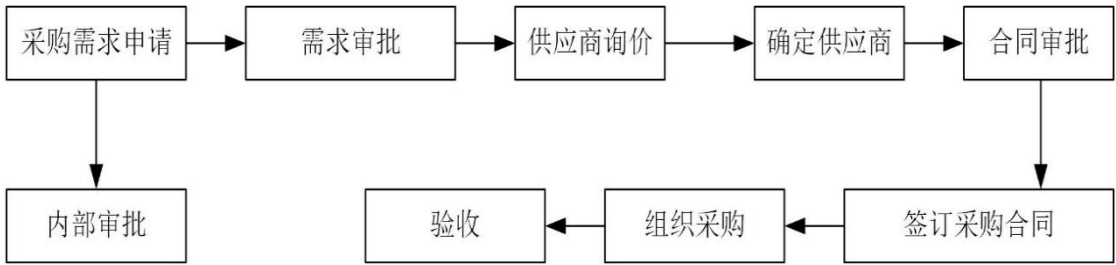
行业运营部：按照公司确立的发展战略和目标管理要求，负责制订公司的整个运营方案，确保公司经营系统整体功能发挥，并组织实施，运营管理计划和方案，策略；负责为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提供数据支持和专项研究报告，定期为公司提出企业运营状况分析。

财务部：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年度预算、决算；根据公司资金运作情况，合理调配资金；搜集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金动态资料并进行分析，提出建议；严格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负责企业各税种的核算及申报、税务事务处理、财务盘点；对外财务披露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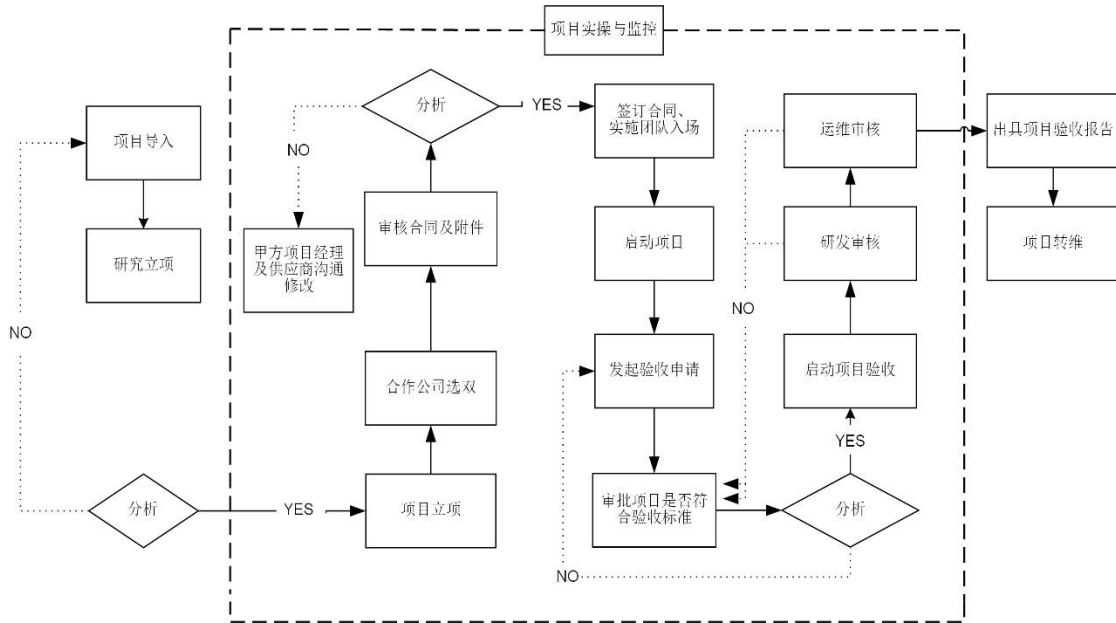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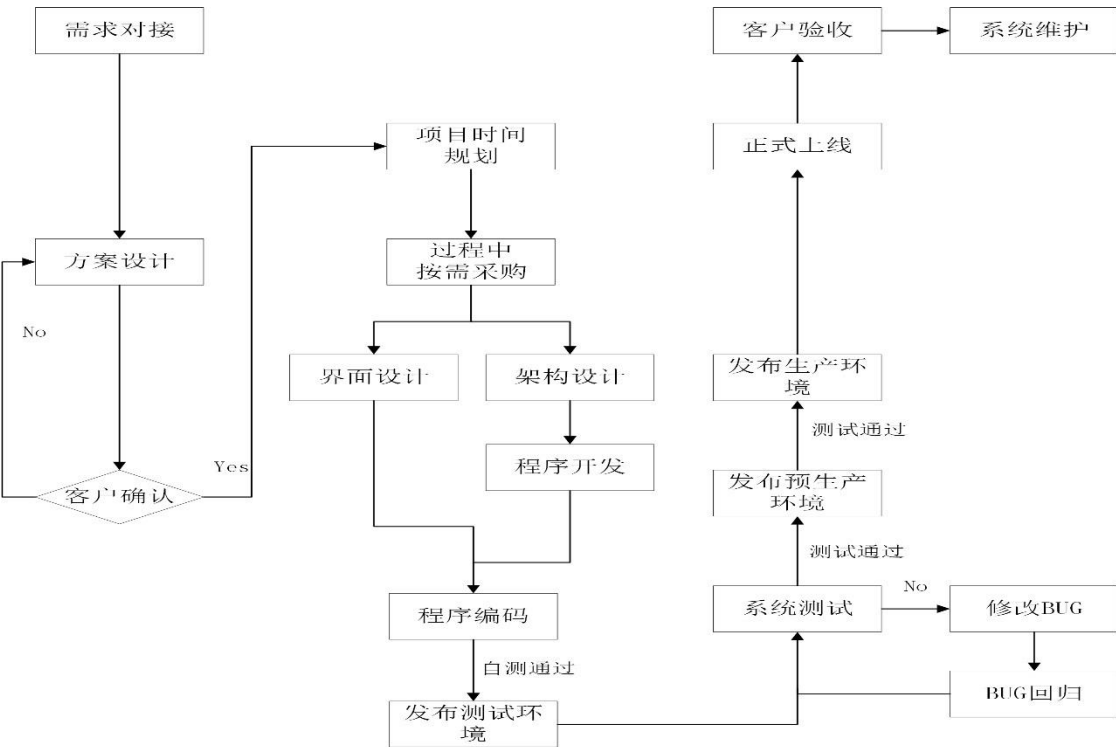
(1) 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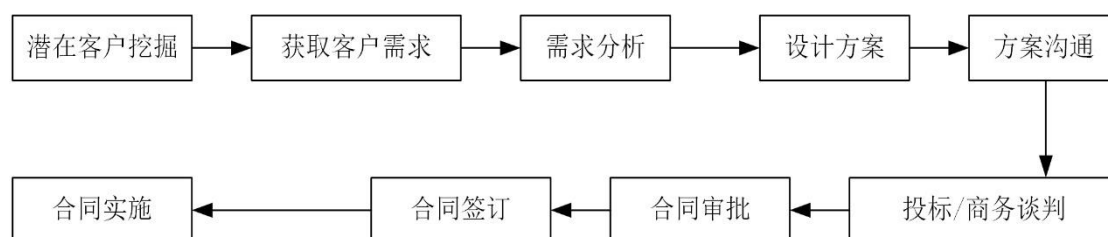
(2) 项目管理流程图：



(3) 研发流程图：



(4) 销售流程图: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0 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9 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芯酷创意	无	协商市场定价			289.35	54.87%	按技术标准执行	否
2	宇泰信息	无	协商市场定价	34.90	3.52%			按技术标准执行	否
3	新夸克	无	协商市场定价	86.72	8.75%			按技术标准执行	否
4	英阳技术	无	协商市场定价	57.70	5.82%			按技术标准执行	否
5	英来特	无	协商市场定价	47.22	4.77%			按技术标准执行	否
合计	-	-	-	226.54	22.86%	289.35	54.87%	-	-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城市市政设施智慧管控系统	基于物联网、大数据存储及分析、数据可视化等技术开发的一套城市市政设施智慧管控系统。1、其利用物联网技术，实现了前端智能设备的数据采集、智能联动等功能。2、通过利用大数据分析 & 可视化技术，支持智能性的对城市基础设施、设备的运行状态、植物生长环境信息、团队任务执行情况等进行多维度分析，对监测到的问题发出预警通知，便于管理人员发现运营过程中的问题，及时调整任务及相关部署，节约成本。3、采用模块化底层架构、易于满足后续增加其他功能的需求，方便扩展。4、城市市政设施智慧管控系统可灵活部署在 PC 和移动端，可对多用户及其权限进行灵活分配，实现多级监督管理的功能，便于统一集约化管理。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2	智慧工程集成监测管理云平台	该平台是一套集视频监控、人员管理、机械管理、环境监测、水电监测、升降机监控、塔吊监控、预警信息、系统设置等功能模块于一体的对工地全方位无死角监测，及时预测安全隐患并发出预警提醒的智能化平台。1、平台在网络结构设计和硬件设计中，采用容错、备份技术，以保证系统的可靠运行。任何一台设备出现故障时不致影响其它设备的正常运行。2、平台采用通用的标准接口，能兼容不同厂商的产品。以利于硬、软件的兼容，系统的升级和扩充。3、平台采用物联网技术将前端智能感知设备接入平台上，并利用大数据分析、数据模型等技术，对数据进行多维度分析预测，及时发现工地在实施过程中的安全隐患。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3	基于区块链的商品交易管理系统	滨中科讯基于区块链的商品交易管理系统交易时包括了买卖双方，无中间方，可自由选择交易对象和类型，并具有为交易主体提供交易合同、完成交易结算、跟踪交易过程等功能。1、系统采用了区块链技术，增强了系统整体数据的安全性。2、系统采用数据可视化技术，将交易全过程数据进行多维可视化的分析，并将分析结果推送给用户，为用户提供商品上架、下架、增加库存等方面的辅助决策功能。3、系统采用稳定的搜索引擎技术，为系统索引功能提供稳定性保障，为用户提供稳定流畅的商品搜索及返回结果的体验效果。	委外研发	已应用	是
4	基于移动端的智能舆情监测系统	系统的整体设计是通过 APP 展示前台和 PC 管理后台共同实现的。系统将监测和汇总信息通过 APP 推送给用户，满足用户对监测信息及分析结果的浏览、预警提醒、消息查看等需求。方便市场人员及时接收信息，跟踪项目近况。此外，管理人员可通过 PC 后台实现系统的基础配置，监测方案及策略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的调整。通过 APP 前台和 PC 管理后台实现系统的双向管控。1、系统采用了爬虫抓取、链接分析、流媒体采集等技术，对网络信息源进行舆情关键内容的采集。2、采用聚类分类、语言分析、索引标注、去重降噪等技术，对采集到的舆情信息进行数据清洗及分析，获得与所要监测内容紧密相关的信息，并判断出舆情信息的中立、负面、正面等性质，为用户提供舆情发展趋势做数据储备。3、通过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对舆情信息进行情感、趋势、关联性、观点性等维度的深度分析，为用户提供舆情态势等方面的分析结果，便于用户针对比较严重的问题及时做出战略决策。4、系统利用分布式存储的方式，将采集到的舆情数据进行存放，并与业务处理数据进行隔离，保障了原始的舆情数据和业务处理数据的相对独立性和数据安全性。			
5	基于物联网的视频监控集成管理系统	基于物联网的视频监控集成管理系统分为视频监控、视频文件、报警数据、统计数据、设备管理、位置分布、系统设置七个部分。其采用了物联网、压缩算法、红外识别、虚拟化等技术，实现了对项目实施现场、企业作业现场等环境的全方位监控及预警功能，便于管理人员远程监督及应急调度指挥。1、采用目前先进的压缩算法，实现了同步压缩码流记录、实时查看视频和音频的预览、实时视频和声音信号的切换、实时网络传输等功能，使整个系统协调一致地运行。2、系统采用物联网技术，支持快速高效地集成不同接口协议的视频监控设备，增强了系统的兼容性。3、针对特定区域的边界封锁，系统采用红外识别技术，自动识别意外人/动物的闯入，并及时发出报警，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4、采用虚拟化技术，将视频监控所需资源进行云端管理，节约了资源成本，提高了资源运行效率。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的产品与服务存在产品迭代的主要是软件产品，产品无固定的迭代周期，因不同客户实际需求的差异，公司的软件产品的升级迭代以客户需求进行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产品迭代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版本与开发周期	功能特征
培训考试管理系统	V1.0 2018 年 8 月-2018 年 11 月	实现课程、题库管理，学员注册缴费，上课学习，模拟考试
贸易促进中心 CRM 管理系统	V1.0 2018 年 10 月-2019 年 5 月	实现企业信息的集中管理，从而建立企业的全信息（企业台帐），对企业的各项信息进行关联设计，步实现整体业务流程的精细化管理

蔬菜质量安全监管追溯系统	V1.0 2018 年 11 月-2019 年 5 月	实现蔬菜种植场地视频监控、地块、种苗、种植作物信息、机器人植保作业信息、检测信息、产品信息、二维码追溯查询数据信息进行信息化、集约化、智能化管理
舆情监测管理系统	V1.0 2019 年 3 月-2019 年 11 月	实现招标信息监测、竞品信息监测、舆情信息监测
船舶和港口污染物监管系统	V1.0 2019 年 8 月-2019 年 10 月	实现天津市船舶和港口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电子联单监管，具体包括记录污染物接收、处置情况，发现流转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实现对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全流程的监管
智慧零售管理系统	V1.0 2020 年 2 月-2010 年 12 月	实现线上商城小程序，门店运行系统，派单小程序
智慧工地现场安全监管云平台	V1.0 2020 年 5 月-2020 年 11 月	通过物联网、仿真、可视化、网络通讯等先进技术的综合应用，实现对施工过程中涉及的“人、机、料、法、环”五大生产要素进行数据采集、集成数据挖掘分析、智能预警、动态监测、综合预测
智慧城市基础设施管控云平台	V1.0 2020 年 6 月-2020 年 12 月	应用物联网技术，5G、无线、视频识别、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城市基础设施的状态实时监测、态势分析、智能预警/报警，智慧决策、作业跟踪，并以数据化、可视化方式呈现结果，实现城市基础设施的智能化、高效化、节约化管理
体育局食堂管理系统	V1.0 2020 年 6 月-2020 年 10 月	实现人员管理，食堂进出管理，就餐计划和备餐管理，备餐成本管理，整体运营情况的监管

（二）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CN201711166482.8	一种轨道交通安全隐患数据管理系统	发明专利	2018 年 4 月 20 日	实质审查	-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711208960.7	一种地铁地下运营空间安全监测与预警系统	发明专利	2019 年 10 月 29 日	滨中有限	滨中有限	转让取得	-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	----	-----	------	------	------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滨中科讯物流业务管理系统	2018SR372738	2018年5月23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2	基于云平台的教育集成管理系统	2018SR396731	2018年5月29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3	滨中科讯服务贸易管理平台	2018SR426006	2018年6月7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4	滨中科讯基于大数据的污染物监测预警系统	2018SR756906	2018年9月18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5	滨中科讯轨道交通安全监测与应急管理系统	2018SR1007893	2018年12月12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6	基于可视化的项目管理系统	2018SR1026492	2018年12月17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7	基于移动端的智能舆情监测系统	2019SR0415049	2019年4月30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8	技能培训考试管理系统	2019SR0417182	2019年4月30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9	蔬菜质量安全监管追溯系统	2019SR0418268	2019年4月30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10	船舶和港口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电子联单监管系统	2019SR0418264	2019年4月30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11	智慧化远程办公云平台	2020SR0675202	2020年6月24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12	基于物联网的智慧园区管理系统	2020SR1128087	2020年9月21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13	滨中科讯基于区块链的商品交易管理系统	2020SR1521033	2020年10月26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14	基于物联网的城市环境监测管理系统	2020SR1522065	2020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15	基于物联网的工地安全监测与预警管理系统	2020SR1521032	2020年10月26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16	智慧工程集成监测管理云平台	2020SR1521629	2020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17	城市市政设施智慧管控系统	2020SR1573136	2020年11月12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18	智慧社区服务管理平台	2020SR1572588	2020年11月12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19	基于物联网的视频监控集成管理系统	2020SR1577096	2020年11月13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20	基于大数据的市场监测预警管理	2020SR1577122	2020年11月13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系统					
21	智能化生态环境建设运营管理系统	2020SR1582047	2020年11月16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22	智慧食堂安全监测管理系统	2020SR1586928	2020年11月16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23	基于大数据的智慧校园管理系统	2020SR1584345	2020年11月16日	原始取得	滨中有限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bitsino.tech	www.bitsino.tech	津ICP备19002077号-1	2020年12月23日	-
2	bittechsino.com	www.bitsino.tech	津ICP备19002077号-1	2020年12月23日	-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滨中科讯物流业务管理系统	津 RC-2018-0487	2018年9月27日	2018/9/27-2023/9/26	原始取得	公司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基于区块链的商品交易管理系统	委外研发	1,082,100.00	
智能化生态环境建设运营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90,856.66	
智慧食堂安全监测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220,444.95	
社会资源监测集成管理系统	委外研发	923,415.84	
基于移动端的智能舆情监测系统	自主研发		146,584.78
蔬菜质量安全监管追溯系统	委外研发		1,070,300.00
船舶和港口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电子联单监管系统	自主研发		185,570.57
其中：资本化金额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16.24%	14.79%
合计	-	2,316,817.45	1,402,455.35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合作研发情况如下：

受托方	合作方式	项目名称	合作内容	利益分配机制	合作金额（元）	签订时间
英来特	合作研发	基于区块链的商品交易管理系统	开发服务	研发成果归公司所有	532,100.00	2020/10
芯酷创意	合作研发	基于区块链的商品交易管理系统	开发服务	研发成果归公司所有	550,000.00	2019/12
英来特	合作研发	社会资源监测集成管理系统	开发服务	研发成果归公司所有	645,000.00	2020/1
上海嵩临	合作研发	社会资源监测集成管理系统	开发服务	研发成果归公司所有	278,415.84	2021/2
芯酷创意	合作研发	蔬菜质量安全监管追溯系统	开发服务	研发成果归公司所有	421,800.00	2019/11
嘉浩绿建	合作研发	蔬菜质量安全监管追溯系统	开发服务	研发成果归公司所有	648,500.00	2019/11

天津英来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营业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电子信息技术、电子产品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的销售；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系注册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天津芯酷创意生产力促进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天津芯酷大数据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营业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系注册于天津市河西区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上海嵩临电子科技中心成立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营业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软件开发；翻译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摄影扩印服务；广告制作；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讯设备修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天津嘉浩绿建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 26 日，营业范围：保温材料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水暖管道设备、机电设备及配件销售及安装；水处理设备、门窗安装及销售；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五金工具租赁；机电设备安装；批发和零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知识产权的归属：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了正式的合作研发合同，详细规定了研发的具体内容和条款，对于研发成果使用和转让的权利归属进行详细约定，形成的知识产权均归公司所有。

利益分配方式：公司的研发费用已经按照合同约定的研发进度进行了支付，受托方获取资金，由于形成的知识产权均归公司所有，故不存在利益分配。

纠纷解决情况：双方签署的合同已对于纠纷解决机制进行具体约定。目前公司与受托方合作稳定，尚不存在商业纠纷。

委外研发的必要性：公司成立初期，由于研发人员有限，部分项目的研发时间紧、任务重，技术开发工作量较大，同时考虑到自主研发的风险，公司选择将部分研发工作进行合作研发。随着公司的研发部门的建设、研发人员的增加及研发经验的提高，公司自主研发产品产生的收入比重逐渐增大。截止目前，公司设立专门的研发部，公司独立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数量为 23 项，发明专利 1 项。公司已具备独立研发能力及优势，不存在对其他方的依赖。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912001990	滨中有限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2019 年 11 月 28 日	3 年
2	软件企业证书	津 RQ-2019-0013	滨中有限	天津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0 年 7 月 30 日	1 年
3	天津市雏鹰企业	CY20200507KF00145	滨中有限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2020 年 5 月 7 日	1 年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6TJ18Q34963R0S	滨中有限	新世纪检验	2018 年 12 月 7 日	3 年
5	基于 ISO/IEC 20000-1 的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62018ITSM0280R0C	滨中有限	新世纪检验	2018 年 12 月 20 日	3 年
6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016ZB18I20649R0S	滨中有限	新世纪检验	2018 年 12 月 20 日	3 年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99,715.53	43,799.27	55,916.26	56.08%
合计	99,715.53	43,799.27	55,916.26	56.08%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滨中科讯	滨海新都市	天津市滨海新区大唐总部基地东区 4 号楼 2 单元、3 单元	1,191.62	2020/9/27-2021/9/26	办公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41-50 岁	2	7.41%
31-40 岁	10	37.04%
21-30 岁	15	55.55%
21 岁以下		
合计	27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硕士	1	3.70%
本科	20	74.08%
专科及以下	6	22.22%
合计	27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4	14.81%
财务人员	3	11.11%
项目人员	7	25.93%
研发人员	9	33.34%
运营人员	4	14.81%
合计	27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软件开发	9,654,017.54	67.68	7,134,321.23	75.25
信息系统集成	4,063,413.68	28.49	988,245.18	10.42
运维服务	546,143.39	3.83	1,358,782.08	14.33
合计	14,263,574.61	100.00	9,481,348.49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服务于政务群体客户，主要包括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天津）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天津海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芯帕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0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金电联行（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软件开发	3,866,620.00	27.11
2	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否	系统集成	1,814,000.00	12.72
3	天津市翔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否	软件开发	1,716,981.08	12.04
4	中铁（天津）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否	系统集成	1,107,795.00	7.77
5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否	系统集成	979,431.87	6.87
合计		-	-	9,484,827.95	66.51

2019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是	软件开发	1,700,094.33	17.93
2	天津海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软件开发	1,612,000.00	17.00
3	天津芯帕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软件开发	944,800.00	9.96
4	金电联行（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软件开发	824,886.76	8.70
5	天津市港航管理局	否	软件开发	686,600.00	7.24
合计		-	-	5,768,381.09	60.8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66.51%、60.83%，公司主要客户较为集中，但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均未超过30.0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形。

（1）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

公司成立于2017年9月22日，距今不到4年时间，由于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在同行业公司中业务规模偏小，业务拓展范围有限，故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较高。

（2）合作模式、结算方式、定价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商业谈判及招投标模式获取客户，根据客户需求提供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运维服务。客户在验收后，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公司定价依据为成本加成模式，具体来说，招投标模式以具体中标价为准，商业谈判模式以双方协商确定的合同价格为准。

（3）销售的稳定性

由于公司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运维服务的业务特点，具有服务延续性，目前公司与前5

大客户均保持较为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4) 与前五大客户的关联关系情况

除2019年第一大客户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外，报告期内公司与其他前五大客户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系共同实际控制人赵颖的弟弟赵树新持股的公司，赵树新持有该公司69.75%股份，但该股份已质押且表决权已不可撤销的委托给该公司控股股东中领世创科技（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相关关联方实际上对交易对手不存在实际影响。

(5) 对持续经营的影响

客户集中度较高为同行业公司发展初期的共同特点，由于行业特点所致，公司与客户的服务周期可延续较长时间，能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业务收入及现金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新客户的不断拓展，公司客户集中度将逐步降低。

(6) 采取的解决措施

公司将持续加大力度，并组建专业化的销售团队，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以及业界口碑的积累，公司将不断开拓新客户；另一方面公司也将加强现有客户需求的深度挖掘，保持客户粘性。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专注于智慧城市方案相关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对外采购软、硬件产品等。

2020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马佳	否	服务	3,255,840.00	32.86
2	天津嘉浩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服务	614,264.16	6.20
3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英阳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室	否	服务	577,000.00	5.82
4	天津芯酷创意生产力促进有限公司	否	服务	550,000.00	5.55
5	天津英来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服务	472,200.00	4.77
合计		-	-	5,469,304.16	55.20

注意：公司前5名供应商中天津宇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及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夸克科技咨询工作室为同一控制下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马佳，故合并披露为马佳。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	------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天津芯酷创意生产力促进有限公司	否	服务	2,893,480.00	54.87
2	天津嘉浩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是	服务	648,500.00	12.30
3	天津斯隆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硬件	425,009.49	8.06
4	天津天盈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否	服务	196,000.00	3.72
5	天津市斑马科技服务中心	否	服务	66,379.28	1.26
合计		-	-	4,229,368.77	80.2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0年度、2019年度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为50.43%、80.21%，虽然呈下降趋势，但报告期内占比仍超过50.00%，公司主要供应商较为集中。

（1）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

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在同行业公司中业务规模偏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对外采购软、硬件产品，采购金额不高，类型单一，进而导致客户集中度较高。

（2）合作模式、结算方式、定价依据

公司在采购产品前会对客户需求及预算进行分析，采购需求审批通过后对供应商进行询价，综合考虑产品需求、价格、质量、供应商口碑后最终确认供应商。公司在采购合同中约定产品质量及验收标准等相关质量保证措施，采购合同审批通过后签订正式合同，进行付款及实施采购。收到采购物品或服务后进行验收。验收后，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3）采购的稳定性

公司目前与前5大供应商保持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对现有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4）与前五大供应商的关联关系情况

除天津嘉浩绿建科技有限公司外，报告期内公司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天津嘉浩绿建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佟国伟曾任董事、高管的公司，佟国伟于2018年内离职，2019年度的采购交易发生时佟国伟离职时间不足12个月，根据谨慎性原则将该笔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

（5）对持续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对外采购软、硬件产品，相关产品市场竞争充分，可替代产品及供应商较多，公司不存在对前5大供应商的依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供应商集中度将逐步降低。

（6）采取的解决措施

未来公司一方面积极开拓其他供应商渠道，降低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占比；另一方面公司加大自主研发投入，降低委外研发比例，提升应对风险能力。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地下轨道工程安全管控平台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金电联行	无	软件开发	291.46	履行完毕
2	应急抢险设备无线视频通信设备采购项目设备和服务采购合同	天津地铁	无	系统集成	204.98	履行完毕
3	金融授信信息管理系统基础软件技术开发	金电联行	无	软件开发	182.64	履行完毕
4	中小企业融资催收管理服务平台（一期）	翔维科技	无	软件开发	182.00	履行完毕
5	船舶和港口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电子联单监管系统	精一科技	实际控制人赵颖弟弟持股公司	软件开发	165.00	履行完毕
6	物流业务管理系统技术开发	海恒供应链	无	软件开发	161.20	履行完毕
7	天津地铁4号线北段工程综合监控中心软硬件采购项目补充协议	中铁(天津)	无	系统集成	129.47	履行中
8	监控中心及数据机房硬件采购项目设备供货和服务合同	中交三公司	无	系统集成	122.83	履行中
9	天津市宁河区蔬菜质量安全监管追溯系统及APP开发	明证智能	无	软件开发	101.24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轨道交通安全信息管理功能技术开发合同	芯酷创意	无	模块采购	94.26	履行完毕
2	服务外包信息平台技术开发	芯酷创意	无	模块采购	82.34	履行完毕
3	产品购销合同	曼大智能	无	设备采购	79.60	履行

						完毕
4	网上技能培训考试系统学习中心及考试中心两组模块技术开发合同	芯酷创意	无	模块采购	74.52	履行完毕
5	购销合同	思迈奥	无	设备采购	70.00	履行完毕
6	智慧工程监测管理系统技术开发	嘉浩绿建	董事佟国伟曾任董事、高管的公司	模块采购	65.11	履行完毕
7	蔬菜质量安全监管系统地块管理模块开发	嘉浩绿建	董事佟国伟曾任董事、高管的公司	委外研发	64.85	履行完毕
8	社会资源管理系统合作研发	英来特	无	委外研发	64.50	履行完毕
9	智慧校园安全管理系统	宇泰信息	无	模块采购	62.74	履行完毕
10	基于区块链的电子交易模块	英来特	无	委外研发	53.21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微众银行借款合同	滨中科讯	无	100.00	2 年	无	正在履行
2	农商银行借款合同	滨中科讯	无	70.00	1 年	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3	邮储银行借款合同	滨中科讯	无	50.00	1 年	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	无需取得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无。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无。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无。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商业模式

公司为国内智慧城市信息化综合服务商，主要为企事业单位提供集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运维服务为一体的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主要涉及工地施工、城市环保、污染物管理等领域的信息化管理。

公司立足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从事软件开发、系统运维服务、运维服务等业务。公司拥有 20 多项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软件企业证书等资质认定。公司依托优质的行业资源、雄厚的技术实力和完善的管理体系，为企事业单位提供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等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主要通过商务谈判及招投标等方式获取客户，通过为客户实施信息技术服务项目获取收入。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公司硬件类、软件类、工程类及日常办公等产品的采购。公司在采购产品前会对客户需求及预算进行分析，采购需求审批通过后交由采购人员对于供应商进行询价，综合考虑产品需求、价格、质量、供应商口碑后最终确认供应商。公司在采购合同中约定产品质量及验收标准等相关质量保证措施，采购合同审批通过后签订正式合同，进行付款及实施采购。收到采购物品或服务后进行验收。

2、生产研发模式

公司的生产研发模式主要包含项目管理流程、产品开发流程、运维服务流程。公司项目人员先进行系统的初步调查，了解客户项目的具体需求，进行可行性分析后制定解决方案，并交由客户确

认。客户确认完成后，制定总体规划，提交详细设计报告，进行立项评审。项目团队根据项目管理计划及开发管理计划进行项目实施，公司研发人员进行系统构建与程序开发，项目功能验证测试后，进行试运行及调试。试运行无误后，最终交由客户验收，验收完成方可进入正式的运行阶段。

3、销售流程

公司的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运维服务的业务主要通过商业谈判及参与招投标取得业务。公司通过招标网站了解市场上项目需求信息之后，组织人员进行可行性分析，并最终确定是否进行投标。投标成功后，与客户签订具体的项目合同。商务谈判的方式下，公司通过技术资料介绍、案例展示等方式向有相关需求的目标客户进行推介，并针对客户的特定需求进行分析，设计整体销售方案。客户确认销售方案后进行合同的审批及签订。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负责软件产品登记申请的受理和审查。
2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企业资质工作。

2、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软件产品管理办法 (2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令第5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09/2/6	在 2000 年实施的《软件产品管理办法》的基础上，完善了软件产品的认证和登记办法，加强了对软件产品在销售环节上的监管。
2	《国家智慧城市试点暂行管理办法》	建 办 科 (2012) 42 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12/12/5	智慧城市建设是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创新驱动发展、推动新型城镇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举措。
3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强和完善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管理的意见》	发改高技 [2013]266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2/16/	规范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加强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促进政府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提高投资效益。
4	《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发改高技 (2014) 1770 号	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住建部、交通部	2014/8/27	到 2020 年，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的智慧城市，聚集和辐射带动作用大幅增强，综合竞争优势明显提高，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服务、创新社会管理、维护网络安全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实现公共服务便捷化，城市管理精细化，生活环境宜居化，基础设施智能化，网络安全长效化。
5	《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	国 办 发 (2016)	国务院	2016/4/14	通知提出了信息惠民的工作目标，以覆盖各省（区、市）的 80 个信息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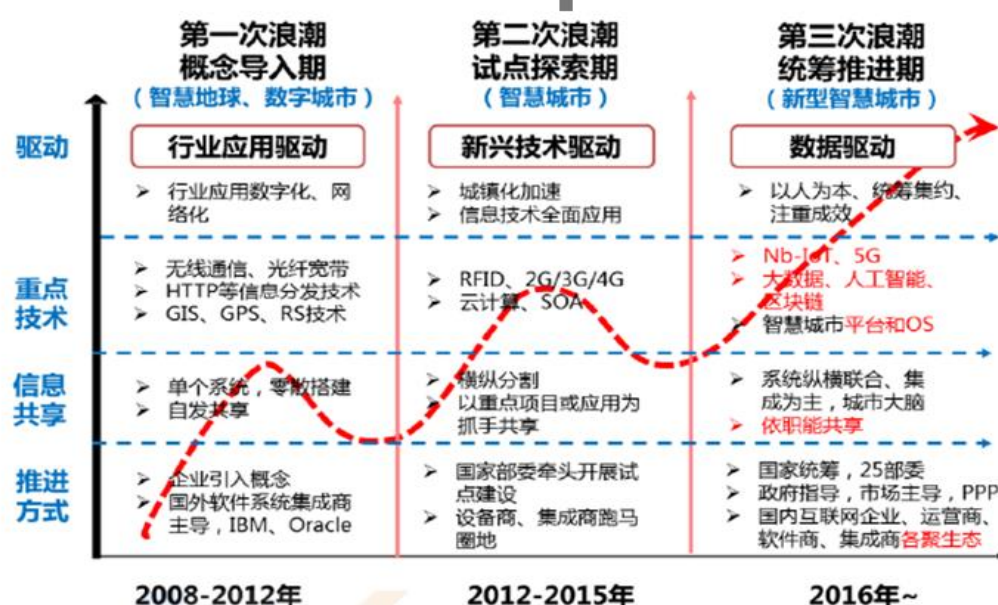
	开展信息惠民试点实施方案》	23 号文			民国家试点城市为试点单位，按照“两年两步走”的思路，统筹设计、稳步推进。指出通过两年左右时间，在试点地区实现“一号一窗一网”目标，服务流程显著优化，服务模式更加多元，服务渠道更为畅通，群众办事满意度显著提升。
6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	工信部规[2016]412 号	工信部	2016/12/18	《规划》明确了“十三五”时期大数据产业的发展思路、原则和目标，提出到 2020 年，技术先进、应用繁荣、保障有力的大数据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大数据相关产品和服务业务收入突破 1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在 30%左右，加快建设数据强国，为实现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提供强大的产业支撑。
7	《“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	国 办 函（2016）108 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6/12/20	计划明确了“十二五”后，我国云计算发展产业要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推动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战略实施为主要目标，以加快重点行业领域应用为着力点，以增强创新发展能力为主攻方向，夯实产业基础，优化发展环境，完善产业生态，健全标准体系，强化安全保障，推动我国云计算产业向高端化、国际化方向发展，全面提升我国云计算产业实力和信息化应用水平，要求到 2019 年，我国云计算产业规模要达到 4300 亿元，让云计算成为信息化建设主要形态和建设网络强国、制造强国的重要支撑，推动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水平大幅提高。
8	《云计算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 年）》	-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4/10	《建设指南》按照“坚持问题导向、加强顶层设计、推动资源整合、注重开放协同”的原则，以服务驱动和技术支撑为主线，围绕“互联网+ 政务服务”业务支撑体系、基础平台体系、关键保障技术、评价考核体系等方面，提出了优化政务服务供给的信息化解决路径和操作方法，为构建统一、规范、多级联动的“互联网+ 政务服务”技术和服务体系提供保障。
9	《关于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管理有关事》	工信部信软 函（2018）507 号	工信部	2018/12/29	根据国务院“放管服”改革要求，“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认定”已于 2014 年由国务院明令取消，任何组织和机构不得继续实施。存在上述问题的应立即纠正，确保国务院的“放管服”改革要求落实到位。
10	《中华人民共	两会	两会	2021/3/12	迎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

	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
--	------------------------------------	--	--	--	---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已具有一定规模。目前我国社会正处于信息化的初级阶段，未来国内市场潜在需求巨大，且国内企业具有熟悉本土市场环境的独特优势，未来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但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行业深度挖掘方面还有待提升，同发达国家相比，在信息资源的深度开发方面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强调深入推进应用创新和融合发展，加快加速软件与各行业领域的融合应用，发展关键应用软件、行业解决方案和集成应用平台，强化应用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提升服务型制造水平，培育扩大信息消费，强化对重大战略的支撑服务，因此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在不同行业领域的融合应用将是行业目前发展的趋势。同时，移动端的普及率之广，也促使行业技术和服务模式的变革，以用户为中心，进行个性化、定制化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等服务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

我国智慧城市建设历经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以 2008-2012 年为主，以智慧城市概念导入为阶段特征，各领域分头推进行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整体来看属于分散建设阶段；第二阶段以 2012-2015 年为主，以智慧城市试点探索发展为阶段特征，在智慧城市部际协调工作组指导下，各业务应用领域开始探索局部联动共享，智慧城市步入规范发展阶段；第三阶段为 2016 年启动至今，智慧城市发展理念、建设思路、实施路径、运行模式、技术手段的全方位迭代升级，进入以人为本、成效导向、统筹集约、协同创新的新型智慧城市发展阶段。从发展趋势看，进一步强化城市智能设施统筹布局和共性平台建设，破除数据孤岛，加强城乡统筹，形成智慧城市一体化运行格局；从实施效果看，通过叠加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发展红利，推动智慧城市网络化、智能化新模式、新业态竞相涌现，形成无所不在的智能服务，让人民群众对智慧城市有更切实的现实获得感。



目前，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已成为我国发展战略目标之一。在 2021 年 3 月 12 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第五篇《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指出“迎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具体计划包含：

1、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提升通信设备、核心电子元器件、关键软件等产业水平。构建基于 5G 的应用场景和产业生态，在智能交通、智慧物流、智慧能源、智慧医疗等重点领域开展试点示范。鼓励企业开放搜索、电商、社交等数据，发展第三方大数据服务产业。促进共享经济、平台经济健康发展。

2、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实施“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推动数据赋能全产业链协同转型。在重点行业和区域建设若干国际水准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和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深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市场服务等环节的数字化应用，培育发展个性定制、柔性制造等新模式，加快产业园区数字化改造。深入推进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培育众包设计、智慧物流、新零售等新增长点。加快发展智慧农业，推进农业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数字化改造。

3、提供智慧便捷的公共服务：聚焦教育、医疗、养老、抚幼、就业、文体、助残等重点领域，推动数字化服务普惠应用，持续提升群众获得感。推进学校、医院、养老院等公共服务机构资源数字化，加大开放共享和应用力度。推进线上线下公共服务共同发展、深度融合，积极发展在线课堂、互联网医院、智慧图书馆等，支持高水平公共服务机构对接基层、边远和欠发达地区，扩大优质公共服务资源辐射覆盖范围。加强智慧法院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互联网+公共服务”，创新提供服务模式和产品。

4、建设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以数字化助推城乡发展和治理模式创新，全面提高运行效率和宜居度。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将物联网感知设施、通信系统等纳入公共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建设，推进市政公用设施、建筑等物联网应用和智能化改造。完善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构建城市数据资源体系，推进城市数据大脑建设。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构建面向农业农村的综合信息服务体系，建立涉农信息普惠服务机制，推动乡村管理服务数字化。

5、构筑美好数字生活新图景：推动购物消费、居家生活、旅游休闲、交通出行等各类场景数字化，打造智慧共享、和睦共治的新型数字生活。推进智慧社区建设，依托社区数字化平台和线下社区服务机构，建设便民惠民智慧服务圈，提供线上线下融合的社区生活服务、社区治理及公共服务、智能小区等服务。丰富数字生活体验，发展数字家庭。加强全民数字技能教育和培训，普及提升公民数字素养。加快信息无障碍建设，帮助老年人、残疾人等共享数字生活。

6、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动政府治理流程再造和模式优化，不断提高决策科学性和服务效率等。

专栏 8 数字经济重点产业	
01 云计算	加快云操作系统迭代升级，推动超大规模分布式存储、弹性计算、数据虚拟隔离等技术创新，提高云安全水平。以混合云为重点培育行业解决方案、系统集成、运维管理等云服务产业。
02 大数据	推动大数据采集、清洗、存储、挖掘、分析、可视化算法等技术创新，培育数据采集、标注、存储、传输、管理、应用等全生命周期产业体系，完善大数据标准体系。
03 物联网	推动传感器、网络切片、高精度定位等技术创新，协同发展云服务与边缘计算服务，培育车联网、医疗物联网、家居物联网产业。
04 工业互联网	打造自主可控的标识解析体系、标准体系、安全管理体系，加强工业软件研发应用，培育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推进“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建设。
05 区块链	推动智能合约、共识算法、加密算法、分布式系统等区块链技术创新，以联盟链为重点发展区块链服务平台和金融科技、供应链管理、政务服务等领域应用方案，完善监管机制。
06 人工智能	建设重点行业人工智能数据集，发展算法推理训练场景，推进智能医疗装备、智能运载工具、智能识别系统等智能产品设计与制造，推动通用化和行业性人工智能开放平台建设。
07 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	推动三维图形生成、动态环境建模、实时动作捕捉、快速渲染处理等技术创新，发展虚拟现实整机、感知交互、内容采集制作等设备和开发工具软件、行业解决方案。

图 2 十四五规划中数字化应用场景

4、行业竞争格局

近年来，全球信息化产业的快速发展，国家不断加大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扶持力度，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应用日益广泛。随着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公开化和透明化程度越来越高，大量的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企业，特别是中小型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企业涌入市场，使得行业内的竞争环境越来越复杂，将加剧市场竞争程度，降低行业整体利润水平。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市场一般不存在行政准入制度，处于完全竞争和高度开放状态，甲方一般以招标的形式购买系统设备和相关服务，国内、外的供应商均可参加竞标，市场竞争激烈。大型企业拥有充足的人才储备及大型复杂项目的经验等，核心技术比中小型企业成熟，尤其在复杂程度高的项目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此外，如果项目在招标时对竞标供应商的企业规模、资质、综合实力等要求提高，则行业内的中小型企业会有被排除出市场的风险。不仅行业内的竞争激烈，并且客户的需求和偏好也在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当中。目前，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日益复杂，在这种情况下，如果中小公司在新产品研发、技术创新以及

客户服务等方面落后于竞争对手，则其在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中，将面临更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综合来看，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目前处于生命周期中的成长期阶段。经过长期的市场竞争，软件开发行业中优质企业迭出。国内逐步形成了以大型软件开发和集成商占据全国市场、大批小企业为补充的市场格局。在软件开发行业内部，一般新进入的小企业由于企业资质与资金规模的制约，仅能从事小型软件开发项目，而对于在行业内的领先企业来说，具备较强的技术实施能力，可以承接硬件与软件相结合的行业整体解决方案与服务项目。未来，随着行业兼并整合速度的加快，少数具有规模的企业实力将得到进一步加强，部分产品贴近客户需求的中小企业也将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此外，市场也将会淘汰一批成本高、技术落后的企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场规模巨大，企业数量众多，竞争较为充分。行业内各企业在长期经营实践中逐渐形成自己的市场定位与专注领域，行业竞争主要体现在各细分领域内部。

5、行业壁垒

1、经验壁垒

公司所在行业对行业经验要求较高。只有通过长期实践，才能积累足够的经验以应对行业不断更新升级的挑战。同时本行业还要求公司对政策法规、应用环境、业务流程等有深入的了解和丰富的经验，才能够为客户提供出专业性、针对性的系统设计方案。此外，在运行维护过程中，对突发状况的迅速反应和快速处理，也需要服务商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达到这一水平。

2、技术和人才壁垒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其显著特点是技术壁垒高，行业技术与应用更新快。持续的技术更新不仅要求企业具备持续、科学的技术创新机制，同时对技术人才的引进及保有提出了较高要求。随着行业快速发展，行业内的高层次、复合型的技术人才逐渐向资金实力雄厚、技术层次更高的企业流动，行业订单数量、订单规模越来越向技术实力较强、技术服务较全面的规模化公司集中，而小规模公司受制于其自身技术及资金实力，业务承接能力较弱，无法吸引高素质的技术人才，继而导致业务收入及盈利空间越来越小，未来发展空间受限。本行业大部分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多年的发展都建立了专业的技术团队，新的行业进入者则很难在短期内培养出这样的专业人才技术团队。

3、资金壁垒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需要从业企业具备较充裕的资金储备。一方面，重大、高端工程的招标方对竞标企业的资本实力有较高的要求；另一方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往往需要企业先期投入较大数额的运作资金以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因此，对于行业内规模较小的企业来说，较弱的金实力将对其进入大型、高端项目市场构成实质性障碍。

（二） 市场规模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的融合渗透和软件定义的快速兴起，近年来，我国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呈现平稳增长态势，成为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近几年来，中国软件和系统集成市场持续保持高位增长，而以系统集成为主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增长尤为突出，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中国内需市场给该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较大的市场空间。根据工信部运行监测协调局发布的《2020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显示，2020 年度，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保持平稳发展态势，收入和利润持续增长，从业人数稳步增加。信息技术服务加快云化发展，软件应用服务化、平台化趋势明显；西部地区软件业增速较快，东部地区保持集聚和领先发展态势。软件业务收入保持较快增长。2020 年度，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超 4 万家，累计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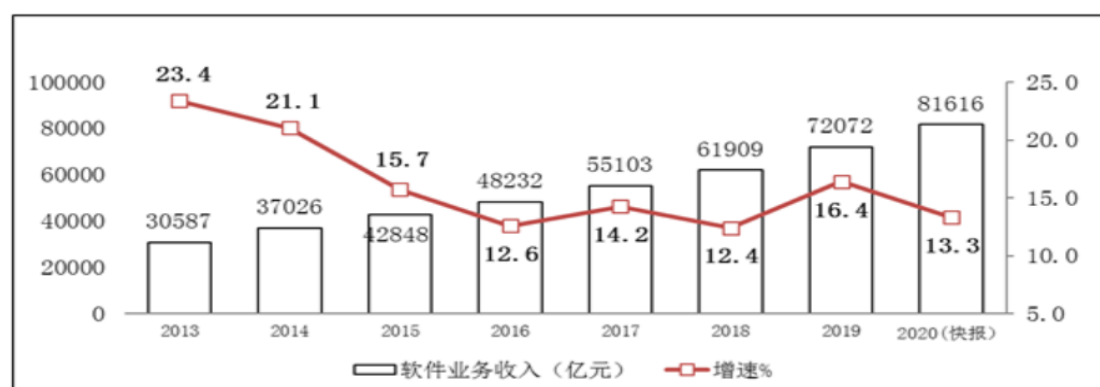


图1 2013-2020年软件业务收入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工信部

经过多年的发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已具有一定规模。目前我国社会正处于信息化的初级阶段，未来国内市场潜在需求巨大，且国内企业具有熟悉本土市场环境的独特优势，未来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但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行业深度挖掘方面还有待提升，同发达国家相比，在信息资源的深度开发方面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强调深入推进应用创新和融合发展，加快加速软件与各行业领域的融合应用，发展关键应用软件、行业解决方案和集成应用平台，强化应用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提升服务型制造水平，培育扩大信息消费，强化对重大战略的支撑服务，因此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在不同行业领域的融合应用将是行业目前发展的趋势。同时，移动端的普及率之广，也促使行业技术和服务模式的变革，以用户为中心，进行个性化、定制化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等服务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政策风险

近年来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保持了稳定的增长，宏观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为各行业信息化的建设提供了有利的环境。此外，在人力成本上升、能源稀缺、经济转型和结构升级的背景下，国内信息

系统集成技术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但是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导向发生变更，导致下游行业发展放缓，可能对该行业的发展环境和市场需求造成不利影响。

2、技术研发风险

技术、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换代快，研发投入大，是软件行业的突出特点。如果从事软件业务的企业不能及时进行研发的创新适应市场的需要，将导致企业逐渐失去市场竞争力。同时多数企业的核心技术掌握在公司核心人员手中，核心人员的流失也将导致企业技术泄露的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信息系统集成市场一般不存在行政准入制度，处于完全竞争和高度开放状态。全球信息化产业的快速发展，国家不断加大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的扶持力度，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应用日益广泛。随着信息系统集成技术的公开化和透明化程度越来越高，大量的信息系统集成企业，特别是中小型信息系统集成企业涌入市场，使得行业内的竞争环境越来越复杂，将加剧市场竞争程度，降低行业整体利润水平。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从规模而言，公司在行业中属于快速发展期的中小型企业，在公司工地施工、城市环保、物流运输等领域的信息化服务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力，拥有成功案例，具备了较强的技术实力。公司现阶段立足天津市辖区市场，公司与行业内其他竞争对手相比具备以下优势及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产品优势

公司业务覆盖天津市政企单位，在系统集成领域有着较为丰富建设经验和案例积累，建成并运行工地施工、城市环保、物流运输等领域多个项目，充分考虑到原有数据资源的延续性、用户对软件的掌握程度、公司的名牌口碑、已有的投资等使新进入的壁垒比前期已经显著提高，使得公司产品均具有体系化、长期化、后期维护需求高等优势。

（2）技术优势

公司获批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证书等资质认定等证书，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20 余项及多项自研主要技术。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针对企事业单位需求提供专业化软件系统和整体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具有延续性，客户粘性较高，未来公司还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满足客户群体差异化的需求，进一步提升现有客户粘性，扩大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

2、公司竞争劣势

（1）公司规模相对较小

公司成立时间较晚，目前规模相对较小，与规模较大的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在技术水平、资金实力、产品推广等方面与国内一流软件企业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为了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公司在

现有客户基础上，努力开发新的客户群。一方面重视服务质量，满足现有客户需求，提升现有客户满意度，积累口碑；另一方面通过开拓销售渠道获取项目来源，拓展新客户，扩大业务规模与业务范围。

（2）技术水平相对较弱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掌握高水平的技术人才为公司开展业务的基础。公司目前员工队伍规模较小，专业技术水平亟待提高。公司在经营发展中不断储备优质人才，培养高水平人才，同时与行业专家沟通交流，学习先进技术，提升自身专业技术水平。

（3）业务发展的地域局限性

公司业务区域目前主要集中于天津市。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在天津市已经拥有了一定的客户群体和品牌知名度，在细分市场拥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整体而言，公司规模较小，在全国市场内竞争能力仍然较弱。

（五） 其他情况

无。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4,263,574.61 元和 9,481,348.49 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均为 100.00%；营业成本分别为 9,907,769.03 元、5,273,544.64 元，毛利率分别为 30.54%、44.38%，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但持续保持较高水平。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未发生重大变化，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有限公司设股东会，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公司召开股东会分别就公司设立、通过《公司章程》、选举执行董事和监事、增加经营范围、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股东变更、改选执行董事和监事、法定代表人变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聘请中介机构等重大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由 3 名股东组成，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主要对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各项治理制度、选举董事与监事、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通过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确认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补充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确认公司股改审计报告之复核报告并按复核报告净资产调整资本公积、确认股改验资报告复核报告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有限公司设立时不设董事会，设立一名执行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和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向股东会定期汇报工作。股份公司设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股份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会议，对选举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任命、《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制定、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通过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确认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补充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确认公司股改审计报告之复核报告并按复核报告净资产调整资本公积、确认股改验资报告复核报告、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监事 1 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执行董事、经理的日常工作。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

民主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 2 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通过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确认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补充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确认公司股改审计报告之复核报告并按复核报告净资产调整资本公积、确认股改验资报告复核报告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所有监事均出席、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事项实施了有效监督。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管理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销售与收款》《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筹资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层之间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对重大事项履行审议决策程序。公司股东大会对股份公司设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及其他治理制度的制定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对董事长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的职责。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财务报告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三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能够正	

	常签署，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
--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营业务为软件技术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运维服务。公司建立了与主营业务相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对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办公场所以及独立的营销渠道。公司独立对外签订、执行合同，独立承担风险，自主经营，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公司的业务独立
资产	是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资产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具有开展主营业务所需的独立、完整、必要的经营设施、经营性固定资产及经营场所，拥有独立的法人财产；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人员	是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和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代发的情况，也不存在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公司人员独立。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聘有专门的财务人员，且财务人员未在任何关联单位兼职，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

		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
机构	是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设股东大会作为权力机构、设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置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不会投资、收购、经营、发展任何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其他活动，以避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对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出现的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将有竞争的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或作为出资投入公司，并将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

4、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报告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	---------	------	-------------	-------------	--------------	-------------

赵颖	共同实际控制人	资金	0	0	否	是
总计	-	-	0	0	-	-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的行为作出相应制度安排。同时，公司控股股东王维、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维、赵颖做出关于避免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的承诺：“1、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2、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公司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4、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5、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颖曾占用公司资金，但2019年末、2020年末占用余额为0，另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维的配偶佟国伟，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颖的女儿丁逸潇亦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具体如下：

关联方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拆出：				
丁逸潇	672,000.00	5,252,564.00	5,924,564.00	
合 计	672,000.00	5,252,564.00	5,924,564.00	

(续)

关联方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拆出：				
丁逸潇		815,000.00	815,000.00	
赵颖		1,926,900.00	1,926,900.00	
佟国伟		220,000.00	220,000.00	

合 计		2,961,900.00	2,961,900.00	
-----	--	--------------	--------------	--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 比例 (%)	间接持股 比例 (%)
1	王维	董事、总经理	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2,550,000	51.00%	
2	赵颖	董事长	共同实际控制人	2,250,000	45.00%	
3	刑万芬	-	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王维配偶的母亲	200,000	4.0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维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佟国伟系夫妻关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佟鑫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系叔侄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关于避免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兼职情况的说明及承诺函》《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的承诺和声明》《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书面声明》《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关于避免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的承诺》：“本人作为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特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事项承诺如下：

1、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2、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公司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5、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该承诺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1、本人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不会投资、收购、经营、发展任何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其他活动，以避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对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出现的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将有竞争的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或作为出资投入公司，并将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

4、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关于兼职情况的说明及承诺函》：“截至本声明签署日，本人未在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外的其他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领取薪酬。”

《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的承诺和声明》：“本人作为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情况作如下声明：

1、对外担保事项

截止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截止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规范，同时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制度，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自2019年1月1日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项，决策制度暂时没有实践运行记录。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2、重大投资事项

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无重大投资事项。

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

公司章程》对公司重大投资事项进行了规范，同时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制度，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自2019年1月1日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发生过重大投资事项。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重大投资事项，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3、委托理财事项

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事项。

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委托理财事项进行了规范，同时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制度，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自2019年1月1日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项，决策制度暂时没有实践运行记录。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委托理财事项，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4、关联交易事项

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过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关联方与公司间存在资金拆借等关联交易，未及时进行审议程序，存在关联交易程序上的不规范。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各机构的权限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后续治理机制的不断完善下，公司也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及管理层承诺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有关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将严格遵守上述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确保决策符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职责分工，并确保决策得到有效执行。同时，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已事后补充履行了决策程序，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管理层保证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并将承担声明不实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书面声明》：“本公司及公司管理层现作出以下声明：自公司成立起至今，本公司无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不存在其他重大或有事项，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本人作为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诚信状况作出如下声明：

1、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最近24个月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章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2、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3、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最近24个月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4、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形。

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并将承担由声明不实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邢万芬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佟国伟	无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聘任
赵颖	经理	新任	董事长	股改、董事会聘任

王维	执行董事	新任	董事、总经理	股改、董事会聘任
佟鑫	无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聘任
张旭	无	新任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姚全全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股东大会、监事会选举
韩宇	无	新任	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赵春晖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90,084.97	18,380.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11,067.26	1,805,611.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69,275.83	297,759.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19,788.10	1,187,69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159.14
流动资产合计	11,590,216.16	3,331,605.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916.26	67,861.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91.18	12,53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07.44	80,392.14
资产总计	11,668,523.60	3,411,997.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0,961.00	2,475.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91,073.71	210,142.54
应交税费	157,742.25	62,903.11
其他应付款	69,206.39	0.8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9,166.64	635,000.0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38,149.99	910,52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0,972.24	634,999.9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0,972.24	634,999.96
负债合计	3,079,122.23	1,545,521.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10,280.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912.13	186,647.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1,209.20	1,679,828.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89,401.37	1,866,476.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89,401.37	1,866,476.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68,523.60	3,411,997.72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263,574.61	9,481,348.49
其中：营业收入	14,263,574.61	9,481,348.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419,625.08	7,337,744.75
其中：营业成本	9,907,769.03	5,273,544.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023.55	6,060.4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84,824.21	653,311.08
研发费用	2,316,817.45	1,402,455.35
财务费用	182,190.84	2,373.25
其中：利息收入	820.2	85
利息费用	177,209.59	
加：其他收益	352,787.45	11,378.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65,737.30	-80,958.99
资产减值损失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0,999.68	2,074,023.37

加：营业外收入	582,08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9.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3,064.52	2,074,023.37
减：所得税费用	-9,860.60	-11,886.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2,925.12	2,085,909.4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22,925.12	2,085,909.4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2,925.12	2,085,909.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2,925.12	2,085,909.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2,925.12	2,085,909.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6	-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6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69,657.90	6,367,034.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9,373.76	365,97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19,031.66	6,733,008.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77,931.33	4,392,220.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0,471.03	1,699,24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641.97	2.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1,112.20	2,500,01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7,156.53	8,591,48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1,875.13	-1,858,474.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1,900.00	5,924,56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1,900.00	5,924,56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00.00	75,603.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1,900.00	5,252,56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5,000.00	5,328,16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0.00	596,396.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1,2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0,000.00	1,2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861.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209.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07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2,929.29	1,27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1,704.42	7,921.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80.55	10,458.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90,084.97	18,380.55

2020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illegible]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10,280.04				-341,028.01		-3,069,252.0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410,280.04				-341,028.01		-3,069,252.0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3,410,280.04				17,912.13		161,209.20		8,589,401.37

2019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433.15		-219,433.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433.15		-219,433.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647.63		1,899,261.77		2,085,909.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85,909.40		2,085,909.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6,647.63		-186,647.63		
1. 提取盈余公积									186,647.63		-186,647.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6,647.63		1,679,828.62		1,866,476.25
----------	--	--	--	--	--	--	--	--	------------	--	--------------	--	--------------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我们审计了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中科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滨中科讯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八）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当且仅当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4、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

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5、金融工具减值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当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

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预期信用损失为 0
组合 2：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基于商业信用签发，存在一定信用损失风险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客户	预期信用损失为 0
组合 2：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及进行单项评估以外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无风险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保证金、期后全额回款等	预期信用损失为 0
组合 2：账龄组合	除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及进行单项评估以外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金融工具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

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九）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预期信用损失为 0
组合 2：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基于商业信用签发，存在一定信用损失风险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客户	预期信用损失为 0
组合 2：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及进行单项评估以外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押金、保证金、期后全额回款等	预期信用损失为 0
组合 2: 账龄组合	除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及进行单项评估以外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 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 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 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

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5	23.7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十五)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一）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如下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合同各方以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

(5)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当某一时点出现以下情况时，公司判断客户已经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并于该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等。

(二十四)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2020年1月1日之前适用如下收入确认政策：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五)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二十六)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八）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按照

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收入准则。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企业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报表科目无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263,574.61	9,481,348.49
净利润（元）	1,722,925.12	2,085,909.40
毛利率（%）	30.54	44.38
期间费用率（%）	24.42	21.71
净利率（%）	12.08	2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9	253.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0	253.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是 14,263,574.61 元、9,481,348.49 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增加 4,782,226.12 元，增长率 50.44%，主要系 2020 年度公司积极拓宽市场，深耕专业领域提供专业服务，业务发展良好所致。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0.54%、44.38%，呈下降趋势但持续保持较高水平。2020 年度毛利率较 2019 年度下降 13.84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成立时间尚短，整体规模较小，尚处于发展初期，2020 年度为提升公司知名度，实现业务规模扩张并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承接订单或参与招标时主动压缩利润空间，降低项目报价所致。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24.42%、21.71%，公司期间费用占比相对比较

平稳。2020 年较 2019 年略有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研发费用增长。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净利率水平分别为 12.08%、22.00%。2020 年度净利率较 2019 年度有所下滑，其变动趋势与毛利率变动基本一致，主要系公司 2020 年度毛利率下滑导致净利率有所下滑。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2.09%、253.2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3.70%、253.29%，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滑主要是因为 2019 年度，公司股东尚未完成实缴出资，造成净资产收益率畸高。

公司 2020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1.26 元/股，因 2019 年末进行实缴出资，无每股收益。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6.39	45.30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6.39	45.30
流动比率（倍）	4.39	3.66
速动比率（倍）	4.10	3.31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 2020 年末、2019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6.39%、45.30%，呈逐年下降趋势。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下降 18.91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而应收账款保持稳定，销售收现大幅增加，同时股东注册资本实缴到位进而货币资金大幅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大幅提升，长期偿债风险低。

公司 2020 年末、2019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4.39、3.66，速动比率分别为 4.10、3.31，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有所增长，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逐步增强，客户回款状况较好，不存在到期未能支付的款项，短期偿债风险低。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61	9.81
存货周转率（次/年）	-	-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89%	3.55%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61、9.81，2020 年度略有下滑但整体保持较高水平，2019 年度高于 2020 年度主要系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处于发展初期，2018 年度营业收入规模较小进而 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低，导致 2019 年加权平均应收账款余额较小所致。

公司不存在存货，无存货周转率。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89、3.55，主要系 2020 年股东增资 500 万元的影响。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61,875.13	-1,858,47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100.00	596,396.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22,929.29	1,27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7,271,704.42	7,921.75

2.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7,271,704.42 元和 7,921.75 元。各项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61,875.13 元和 -1,858,474.30 元。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由负转正，主要系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相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且企业现金回款能力增强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100.00 元和 596,396.05 元，2020 年度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购买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722,929.29 元和 1,270,000.00 元，2020 年度主要系股东新增投资款 500 万元所致。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

①合同约定分阶段验收：

a. 能够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指客户等独立外部确认的完工进度表、验收报告等）来支持完工进度，按合同分约定分阶段取得验收报告，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b.如果不能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指客户等独立外部确认的完工进度表、验收报告等）来支持完工进度，在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

②合同未约定分阶段验收：

在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最终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或交付使用证明）时确认收入。

（2）运维服务

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开发	9,654,017.54	67.68	7,134,321.23	75.25
信息系统集成	4,063,413.68	28.49	988,245.18	10.42
运维服务	546,143.39	3.83	1,358,782.08	14.33
合计	14,263,574.61	100.00	9,481,348.49	100.00
波动分析	2020 年度公司上述三大类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68%、28.49%、3.83%；2019 年度公司上述三大类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25%、10.42%、14.3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务收入呈现大幅增长趋势，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增加 4,782,226.12 元，增长率 50.44%。 在软件技术开发、系统集成业务上公司的收入均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及客户资源，2020 年度公司新增客户主要为国企和政府企事业单位，公司深耕专业领域提供专业服务，公司自主研发的城市市政设施智慧管控系统、智慧工程集成监测管理云平台、基于物联网的视频监控集成管理系统不断获得新客户的认可，业务发展良好所致，随着智慧城市建设的进一步推进，对相关服务的需求持续增加。 公司在运维服务方面收入有所下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人员规模有限，2020 年度公司将主要精力用于发展软件技术开发项目及系统集成等附加值较高的项目，以便为公司后续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2）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天津	8,636,267.77	60.55	8,178,624.54	86.26
北京	4,540,756.30	31.83	1,302,723.95	13.74
其他地区	1,086,550.54	7.62		
合计	14,263,574.61	100.00	9,481,348.49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销售区域集中在天津、北京地区，主要系公司成立时间尚短，注册地址位于天津，公司立足于天津市，逐步扩张业务至周边地区。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外协成本构成。

(1) 成本的归集及分配：公司按照项目核算成本。其中：直接材料在购入时计入各项目成本；外协成本按照合同计入对应项目成本；直接人工则按照每月员工出勤情况计入相关项目成本。

(2) 成本的结转：公司在按照项目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对应的项目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软件开发	6,120,485.54	61.78	3,780,558.41	71.69
信息系统集成	3,604,511.65	36.38	948,481.72	17.99
运维服务	182,771.84	1.84	544,504.51	10.32
合计	9,907,769.03	100.00	5,273,544.64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系软件开发成本和系统集成成本，与公司营业收入构成相匹配，且随着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3,544,404.44	35.77	766,593.48	14.54
直接人工	1,441,276.27	14.55	1,229,108.17	23.31
外协成本	4,922,088.32	49.68	3,277,842.99	62.15
合计	9,907,769.03	100.00	5,273,544.64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外协成本构成。直接材料为公司按照市场价格自行采购的软、硬件产品、服务器租赁费等，价格与同行业市场价格基本相符，2019 直接材料占比低主要系系统集成收入占比较低。直接人工为公司实际支付或发生的费用，外协成本为公司委托外部第三方进行软件技术开发支付的成本，外协成本占比呈下降趋势。上述成本均与同行业市场情况相差不多，基本合理。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0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软件开发	9,654,017.54	6,120,485.54	36.60
信息系统集成	4,063,413.68	3,604,511.65	11.29
运维服务	546,143.39	182,771.84	66.53
合计	14,263,574.61	9,907,769.03	30.54
原因分析	公司分产品类别毛利率分析如下： 1、软件技术开发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软件开发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7.68%、75.25%，软件技术开发是公司主要业务来源。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6.60%和 47.01%，2020 年度企业软件技术开发毛利率下滑较多，主要是因为 2020 年度公司为了进一步实现业务规模扩张，打开公司知名度，扩大市场效应，公司在承接订单的基础上适当给与价格优惠，使得 2020 年度毛利率降低。 2、信息系统集成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系统集成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8.49%、10.42%，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大幅升高。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系统集成毛利率分别为 11.29%、4.02%，主要原因是但 2019 年度公司系统集成业务		

	尚处于探索发展初期，毛利率较为异常，2020 年度公司该业务板块收入增长，毛利率提升。		
	3、运维服务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运维服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83%、14.33%，2020 年度公司该项业务收入占比下滑，该项业务收入较不稳定，且整体占比较低，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毛利率基本维持在 60%左右。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软件技术开发	7,134,321.23	3,780,558.41	47.01
系统集成	988,245.18	948,481.72	4.02
运维服务	1,358,782.08	544,504.51	59.93
合计	9,481,348.49	5,273,544.64	44.38
原因分析	见 2020 年度原因分析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0.54%	44.38%
城市大脑（873528）	40.34%	57.41%
锐至信息（873535）	39.05%	46.23%
平方科技（831254）	48.63%	43.99%
可比公司平均值	42.67%	49.21%
原因分析	从上表看，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0.54%、44.38%，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与可比公司业务规模、客户群体、细分领域不尽相同所致，与此同时 2020 年度行业整体毛利率呈现下滑趋势，与滨中科讯毛利率变动情况趋同。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263,574.61	9,481,348.49
销售费用（元）		
管理费用（元）	984,824.21	653,311.08
研发费用（元）	2,316,817.45	1,402,455.35

财务费用（元）	182,190.84	2,373.25
期间费用总计（元）	3,483,832.50	2,058,139.6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90	6.8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6.24	14.7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28	0.03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4.42	21.71
原因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销售费用未发生销售费用。公司目前规模较小，主要由管理层及产品经理负责营销，相关人工工资未纳入销售费用核算。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90%、6.89%，基本保持稳定，管理费用中大部分属于职工薪酬，房租及中介机构服务费，随着公司扩张，营业收入增长，员工人数增长导致职工薪酬增长；房租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所处的软件园区前三年有免租优惠，2020 年开始发生房租费用；中介机构费用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股份制改造所发生的费用。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6.24%、14.79%，2020 年较 2019 年略有上升，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量扩张，对研发投入提出了更高的需求，由于公司目前人员规模较小，所以研发费用占比上升。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8%、0.03%，比重略有上升，主要是 2020 年度公司规模扩张，新增了银行借款所致。 公司 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四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4.42%、21.71%，基本保持稳定。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418,978.74	244,251.19
办公费	75,809.58	83,243.05
水电物业费	92,435.12	130,947.56

业务招待费	21,763.73	44,680.88
交通费	31,735.93	67,654.05
差旅费	11,401.27	25,233.83
折旧费	8,215.96	3,089.77
中介服务费	163,684.20	51,872.65
电话费	14,404.11	2,338.10
房租	144,980.48	
其他	1,415.09	
合计	984,824.21	653,311.08
原因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90%、6.89%，基本保持稳定，管理费用中大部分属于职工薪酬，房租及中介机构服务费，随着公司扩张，营业收入增长，员工人数增长导致职工薪酬增长；房租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所处的软件园区前三年有免租优惠，2020 年开始发生房租费用；中介机构费用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股份制改造所发生的费用。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286,322.27	297,877.00
折旧摊销	16,829.34	14,297.22
办公费	8,150.00	19,981.13
委外研发	2,005,515.84	1,070,300.00
合计	2,316,817.45	1,402,455.35
原因分析	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量扩张，对研发投入提出了更高的需求，由于公司目前人员规模较小，所以研发费用中合作研发费用增长。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177,209.59	
减：利息收入	820.2	85
银行手续费	5,801.45	2,458.25
汇兑损益		
合计	182,190.84	2,373.25

原因分析	公司财务费用增长主要原因是因为公司新增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的利息费用。
------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高新奖励	300,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49,417.89	11,378.62
稳岗补贴	2,986.62	
个税补贴收入	382.94	
合计	352,787.45	11,378.6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5,453.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1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85,434.40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2,815.1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52,619.24	

详见本节“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首次认定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稳岗返还	2,986.62		与收益相关	是	
个税手续费返还	382.94		与收益相关	是	
进项税加计抵减	49,417.89	11,378.62	与收益相关	是	
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管理委员会装修补偿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市外经贸发展资金支持服务外包产业发展项目	82,084.00		与收益相关	否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的销项税额扣除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	16.00、13.00、9.00、6.0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2、 税收优惠政策

2019年11月28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191200199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0年7月30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编号为津RQ-2019-0013的《软件企业证书》，2018年9月27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编号为津RC-2018-0487的《软件产品证书》，公司享受如下税收优惠政策：

- 1、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019年、2020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2021年至2023年享受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 2、软件产品证书登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 3、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 4、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的税收优惠。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9,197.10	14,432.79
银行存款	7,250,887.87	3,947.76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7,290,084.97	18,380.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9,649.75	100.00	148,582.49	7.99	1,711,067.26
合计	1,859,649.75	100.00	148,582.49	7.99	1,711,067.26

续：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88,644.00	100.00	83,032.20	4.40	1,805,611.80
合计	1,888,644.00	100.00	83,032.20	4.40	1,805,611.80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47,649.75	40.20	37,382.49	5.00	710,267.26
1-2 年	1,112,000.00	59.80	111,200.00	10.00	1,000,800.00
合计	1,859,649.75	100.00	148,582.49	7.99	1,711,067.26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660,644.00	100.00	83,032.20	5.00	1,577,611.80
合计	1,660,644.00	100.00	83,032.20	5.00	1,577,611.80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海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	1,112,000.00	1-2 年	59.80
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无	204,982.00	1 年以内	11.02
天津百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无	167,000.00	1 年以内	8.98
中铁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无	151,280.75	1 年以内	8.13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无	65,000.00	1 年以内	3.50
合计	-	1,700,262.75	-	91.43

续：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海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	1,612,000.00	1 年以内	85.35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实际控制人赵颖弟弟持股公司	228,000.00	1 年以内	12.07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无	48,644.00	1 年以内	2.58
合计	-	1,888,644.00	-	100.00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末、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859,649.75 元、1,888,644.00 元，账面价值分别为 1,711,067.26 元、1,805,611.80 元。公司 202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28,994.25 元，降幅 1.54%，主要系公司 2020 年运营项目回款能力较好，应收账款管理能力增强，管理效率提高。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周期一般较短，资金回收较快，2020 年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 1-2 年的应收账款 1,112,000.00 元，该笔款项均为天津海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欠款，因受该公司疫情影响，其回款周期延长，截至 2021 年 2 月，该笔应收账款已全额回收，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低，不存在实质性减值因素。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已结合自身行业特点、经营环境，根据会计政策充分、合理的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 1-2 年的应收账款 1,112,000.00 元，该笔款项均为天津海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欠款，因受该公司疫情影响，其回款周期延长，截至 2021 年 2 月，该笔应收账款已全额回收，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应收账款的收回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包括应收共同实际控制人赵颖弟弟持股的公司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款项228,000.00元,该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12.07%,该款项系软件开发费。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69,275.83	100.00	297,759.09	100.00
合计	769,275.83	100.00	297,759.09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天津芯酷创意生产力促进有限公司	无	624,050.00	81.12	1年以内	服务费
深圳市真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116,534.52	15.15	1年以内	硬件货款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27,750.00	3.61	1年以内	服务费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无	941.31	0.12	1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769,275.83	100.00	-	-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天津芯酷创意生产力促进有限公司	无	220,000.00	73.89	1年以内	服务费
天津市南西科技有限公司	无	50,040.00	16.81	1年以内	服务费
天津市诚亦盛科技有限公司	无	18,990.00	6.38	1年以内	服务费
天津市亿信天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	6,690.00	2.25	1年以内	硬件货款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无	2,039.09	0.67	1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297,759.09	100.00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819,788.10	1,187,695.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1,819,788.10	1,187,695.00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备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备	1,820,480.11	692.01					1,820,480.11	692.01
合 计	1,820,480.11	692.01					1,820,480.11	692.01

续：

坏账准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188,200.00	505.00					1,188,200.00	505.00
合 计	1,188,200.00	505.00					1,188,200.00	505.00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3,840.11	100.00	692.01	5.00	13,148.10
合计	13,840.11	100.00	692.01	5.00	13,148.1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100.00	100.00	505.00	5.00	9,595.00
合计	10,100.00	100.00	505.00	5.00	9,595.0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210,000.00		210,000.00
往来款	1,596,640.00		1,596,640.00
代缴社保	13,840.11	692.01	13,148.10
合计	1,820,480.11	692.01	1,819,788.1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180,000.00		180,000.00
往来款	998,100.00		998,100.00
代缴社保	10,100.00	505.00	9,595.00
合计	1,188,200.00	505.00	1,187,695.00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英来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600,000.00	1年以内	32.96
天津宇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无	516,640.00	1年以内	28.38

泓信天津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无	480,000.00	1 年以内	26.37
天津滨海新都市投资有限公司	无	150,000.00	3-4 年	8.24
天津滨海新都市投资有限公司	无	60,000.00	1 年以内	3.30
代垫社保	无	13,840.11	1 年以内	0.75
合计	-	1,820,480.11	-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市滨海新区奇阳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	无	568,100.00	1 年以内	47.81
天津英来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430,000.00	1 年以内	36.19
天津滨海新都市投资有限公司	无	150,000.00	2-3 年	12.62
天津城投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无	30,000.00	1 年以内	2.52
个人社保	无	10,100.00	1 年以内	0.86
合计	-	1,188,200.00	-	100.00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认证进项税		22,159.14
合计		22,159.14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6,615.53	13,100.00		99,715.53
电子设备	84,619.53	13,100.00		97,719.53
其他设备	1,996.00			1,996.00
运输工具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753.97	25,045.30		43,799.27
电子设备	18,279.92	24,571.25		42,851.17
其他设备	474.05	474.05		948.1
运输工具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7,861.56			55,916.26
电子设备	66,339.61			54,868.36
其他设备	1,521.95			1,047.90
运输工具				
四、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电子设备	66,339.61			54,868.36
其他设备	1,521.95			1,047.90
运输工具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972.72			86,615.53
电子设备	18,976.72	65,642.81		84,619.53
其他设备	1,996.00			1,996.00
运输工具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66.98	17,386.99		18,753.97
电子设备	1,366.98	16,912.94		18,279.92
其他设备		474.05		474.05
运输工具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605.74			67,861.56
电子设备	17,609.74			66,339.61
其他设备	1,996.00			1,521.95
运输工具				
四、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电子设备	17,609.74			66,339.61
其他设备	1,996.00			1,521.95
运输工具				

2、 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3,032.20	65,550.29				148,582.4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05.00	187.01				692.01
合计	83,537.20	65,737.30				149,274.50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50.00	80,782.20				83,032.2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28.21	176.79				505.00
合计	2,578.21	80,958.99				83,537.2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9,274.50	22,391.18
合计	149,274.50	22,391.18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3,537.20	12,530.58
合计	83,537.20	12,530.58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200,000.00	

合计	1,200,000.00	
----	--------------	--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0,961.00	100.00%	2,475.00	100.00
合计	290,961.00	100.00	2,475.00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科霖福诺科技有限公司	无	货款	290,961.00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	-	290,961.00	-	100.00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科霖福诺科技有限公司	无	货款	2,475.00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	-	2,475.00	-	100.00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9,206.39	100.00%	0.82	100.00%
合计	69,206.39	100.00%	0.82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往来款	46,206.39	66.77%	0.82	100.00%
评估费	23,000.00	33.23%		
合计	69,206.39	100.00%	0.82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王维	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代垫款	44,724.90	1年以内	64.63%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无	评估费	23,000.00	1年以内	33.23%
天津吉利优行科技有限公司	无	往来款	1,481.48	1年以内	2.14%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无	往来款	0.01	1年以内	0.00%
合计	-	-	69,206.39	-	100.00%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产权交易中心	无	往来款	0.26	1年以内	31.70%
网银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无	往来款	0.22	1年以内	26.83%
刘扬	无	代垫款	0.16	1年以内	19.51%
庄立	无	代垫款	0.06	1年以内	7.32%
宋玉	无	代垫款	0.05	1年以内	6.10%
合计	-	-	0.75	-	91.46%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10,142.54	1,970,788.77	1,818,877.04	362,054.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301.17	11,301.17	
三、辞退福利		130,221.14	101,201.70	29,019.4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0,142.54	2,112,311.08	1,931,379.91	391,073.71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42,235.69	1,668,041.39	1,600,134.54	210,142.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194.96	103,194.9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2,235.69	1,771,236.35	1,703,329.50	210,142.54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0,142.54	1,829,675.76	1,677,764.03	362,054.27
2、职工福利费		15,511.00	15,511.00	
3、社会保险费		65,650.89	65,650.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550.60	61,550.60	
工伤保险费		136.93	136.93	
生育保险费		3,963.36	3,963.36	
4、住房公积金		30,833.00	30,83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118.12	29,118.1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10,142.54	1,970,788.77	1,818,877.04	362,054.27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235.69	1,505,244.07	1,437,337.22	210,142.54
2、职工福利费		180.00	180.00	
3、社会保险费		63,797.89	63,797.8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9,382.40	59,382.40	
工伤保险费		1,446.37	1,446.37	
生育保险费		2,969.12	2,969.12	
4、住房公积金		34,285.00	34,28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534.43	64,534.4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42,235.69	1,668,041.39	1,600,134.54	210,142.54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34,328.58	50,460.22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7,294.24	6,385.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03.00	3,533.56
教育费附加	4,029.86	1,514.38
地方教育附加	2,686.57	1,009.59
合计	157,742.25	62,903.11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实收资本	5,000,000.00	
资本公积	3,410,280.0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7,912.13	186,647.63
未分配利润	161,209.20	1,679,828.62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89,401.37	1,866,476.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89,401.37	1,866,476.25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王维	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51.00%	0%
赵颖	共同实际控制人	45.00%	0%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实际控制人赵颖的弟弟赵树新持股 69.75%的公司
天津嘉浩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维的丈夫佟国伟曾任董事、高管的公司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佟国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佟鑫	董事、董事会秘书
张旭	董事
姚全全	监事会主席
赵春晖	职工代表监事
韩宇	监事
邢万芬	股东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天津嘉浩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648,500.00	12.30%
小计			648,500.00	12.3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天津嘉浩绿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服务，2019 年关联交易金额为 648,500.00 元。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3,773.58	0.73%	1,855,754.71	19.57%
小计	103,773.58	0.73%	1,855,754.71	19.57%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为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服务，2020 年和 2019 年交易金额分别为 1,855,754.71 元和 103,773.58 元。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滨中有限	500,000.00	2020/5/7-2021/4/29	保证	连带	否	单方面受益，对持续经营有益
滨中有限	700,000.00	2020/8/24-2021/8/23	保证	连带	否	单方面受益，对持续经营有益
滨中有限	1,270,000.00	2019/12/26-2022/10/26	保证	连带	否	单方面受益，对持续经营有益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丁逸潇	672,000.00	5,252,564.00	5,924,564.00	
合计	672,000.00	5,252,564.00	5,924,564.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丁逸潇		815,000.00	815,000.00	
赵颖		1,926,900.00	1,926,900.00	
佟国伟		220,000.00	220,000.00	
合计		2,961,900.00	2,961,900.00	672,000.00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28,000.00	软件开发费
小计		228,000.00	-
(2) 其他应收款	-	-	-
小计			-
(3) 预付款项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王维	44,724.90		垫付款
小计	44,724.90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存在资金拆借，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未签订正式的借款协议，未履行决议程序，存在关联方交易程序上的不规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资金占用已全部归还，报告期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新增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另外，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王维、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维、赵颖做出关于避免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的承诺：“1、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2、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公司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4、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5、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对资产负债表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用以验证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的资产出资不存在高估的情形，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华夏金信评报字[2020]31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截止评估基准日，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账面价值 1,135.13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 245.71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889.42 万元，评估值 915.79 万元，评估增值 26.38 万元，增值率 2.97%。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改项目的净资产评估值确认 915.79 万元。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除上述资产评估外，公司未发生其他资产评估行为。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份制改造之前的《公司章程》，采用的是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的格式化《公司章程》，格式和内容较为简单，没有约定关于利润分配的具体条款，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按照《公司法》第一百六十六条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有限责任公司依照本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分配；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对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规定。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否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0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根据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由股东大会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八条 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股利分配方案应从公司盈利情况和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应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注重对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

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

- （一）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二）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三）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第九条 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以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向结合或其他合法方式分配利润。

（一）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合理资金需求，制定和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回报股东，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宏观经济政策波动风险

公司所属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是国家政策鼓励产业,其发展与宏观经济政策息息相关。国家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给予了高度的重视，以工信部为首的有关政府部门陆续出台了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政策，为行业创造了难得的商业机会。但目前世界经济形势总体上较为严峻和复杂，我国经济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的矛盾和问题仍较突出，经济下行压力和成本上涨压力并存。若宏观经济状况恶化或政策出现不利变化，下游客户需求疲软，可能导致公司业务规模萎缩。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持续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化并对其进行跟踪研究，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及时了解政策动向和要求；根据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公司业务的具体方向，以降低产业政策调整可能带来的政策性风险。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维、赵颖合计持有公司 96.00%股份。足以控制和支配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员的选任，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对本公司的管理层人员选任、生产经营决策、股利分配政策和兼并收购活动等造成重大影响，可能会对公司的整体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

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表决权回避制度。同时，公司还建立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以上制度的建立能有效防范因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给公司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的风险。

3、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挂牌后，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以提高管理人员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新的制度实施时间较短，同时，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逐步扩大，亦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公司治理在短期内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发展自身业务的同时，重视内部控制体系的不断完善，并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随时对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进行相应的调整；在实际经营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要求，有意识的将各项要求融入自己的日常工作之中，保障“三会”决议的切实执行，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4、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2019年11月28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191200199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0年7月30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编号为津RQ-2019-0013的《软件企业证书》，2018年9月27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编号为津RC-2018-0487的《软件产品证书》，公司享受如下税收优惠政策：1、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019年、2020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2021年至2023年享受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软件产品证书登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3、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4、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的税收优惠。如果国家上述有关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公司税收支出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与政府相关部门保持良好沟通，及时了解国家相关优惠政策，根据政策变动及时调整发展业态，尽可能减少因政策变动带来的负面影响。

5、研发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继承性较强等特点。公司从事的软件研发业务综合技术含量高，要求公司精确把握软件行业的发展趋势，通过不断升级或研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若公司不能及时将最新技术研发成果予以转化应用，或在研发方向等决策上出现重大失误，将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创新投入，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立业之本，把先进技术的引进

和消化、吸收、创新相结合，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从增强自身创新能力出发，以自身力量为主体，应用创新的知识和新技术、新工艺，紧随行业发展的步伐，提高公司的技术竞争力。

6、技术人员流失及短缺风险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为科技型高素质人才，员工的稳定性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至关重要，如果员工流动频繁，尤其是技术人员的流失，将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技术人员的需求将逐步增加，如果不能及时聘任适岗的技术人员，公司将面临技术人员短缺进而拖累业务增长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较为优越的薪酬制度、晋升制度、员工激励制度等，制定了规范化的培训体系用以保障公司人才充裕。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

7、公司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目前还处于成长阶段，受制于人力、资金等资源限制，公司业务规模和收入规模均较小。2020 年度、2019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4,263,574.61 元、9,481,348.49 元，与同行业知名公司相比，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相对较小，存在体量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积极开拓市场，增加项目，扩大营业收入，加强回款力度，同时积极拓展融资渠道，获取外部融资，增加公司的资金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8、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的金额占公司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60.00%，由于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开发现有客户需要或持续获取新客户，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并组建专业化的销售团队，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以及业界口碑的积累，公司将不断开拓新客户；另一方面公司也将加强现有客户需求的深度挖掘，保持客户粘性。

9、供应商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0.43%、80.21%，虽然呈下降趋势，但报告期内占比仍超过 50.00%，公司存在主要供应商较为集中的风险。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一方面积极开拓其他供应商渠道，降低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占比；另一方面公司加大自主研发投入，降低委外研发比例，提升应对风险能力。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总体目标

坚持产品路线，完成从服务型企业到产品型企业到转型，围绕智慧工地、智慧安防、智慧园林、智慧城市、智慧园区、智慧校园等主要领域不断探索，打造多元化的产品和服务矩阵，逐步建立“滨中”品牌，持续提升行业及市场地位。

2、产品研发目标

三年内，在智慧园林、智慧工地和智慧园区三个细分领域，推出公司自主研发的平台型产品，形成较完善和领先的应用解决方案，产品研发中的核心技术以及创新应用完成发明专利的申请，初步建立在这几个细分领域的市场营销体系，推进市场开拓和营销工作，提升产品销售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占比。

3、营销和市场目标

建立起基于公司自身资源以及行业内横向合作商资源的双渠道、多层次营销网络体系。一方面，拓展和建立新的市场渠道，增加企业品牌、产品的曝光及业内资源合作以获得更多的市场和业务机会；另一方面，完善公司现有客户服务体系，以大客户、长期客户为资源基础，增强营销以及推广，形成长尾效应，增加更多服务和产品的业务机会。

4、管理目标

分阶段导入并实施以量化管理、结果导向为基础的管体系，建立并不断完善考核体系，形成覆盖产品研发管理、服务管理、项目管理、渠道管理、组织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在内的六大标准化管理系统。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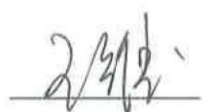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 维


赵 颖


佟国伟


张 旭


佟 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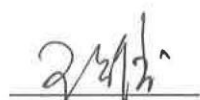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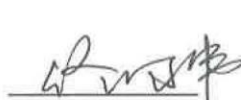

姚全全


韩 宇


赵春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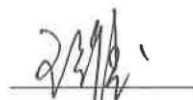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 维


佟国伟


佟 鑫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 维

天津滨中科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8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张玉玺

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千帆

张千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 张玉玺先生（身份证号：440106197507301839；公司职务：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代表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以下新三板类项目文件：

一、新三板推荐业务申请文件及协议：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公开转让说明书、无异议函（主办券商签字版）等。

二、退市公司新三板挂牌业务申请文件及协议：推荐恢复上市委托股票转让协议书、挂牌协议等。

三、新三板推荐业务持续督导文件及协议：持续督导协议、终止持续督导协议等。

四、新三板推荐业务股票发行文件及协议：主办券商合法合规性意见、三方监管协议等。

五、新三板推荐业务财务顾问文件及协议：财务顾问协议等。

六、新三板重大资产重组、并购业务申请文件及协议：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书、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收购报告书、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书、作为被收购方财务顾问出具的财务顾问报告书等、

本授权有效期为：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本授权书一式十六份，除授权人、被授权人、行政中心、风险管理部、合规法律部及投行内核部各执一份外，另有十份作为相关授权文件之报送材料附件备用。

授权单位：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2021年4月1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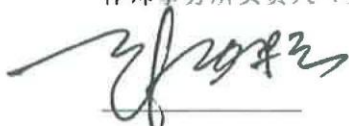


杨莹



胡德莉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顾功耘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21年5月31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陈翔


吴丹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张增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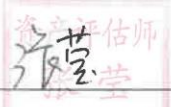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张莹
124010


国栋
122015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施耘清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6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